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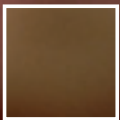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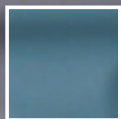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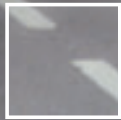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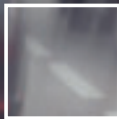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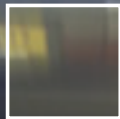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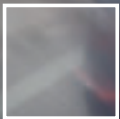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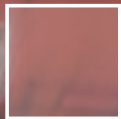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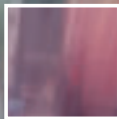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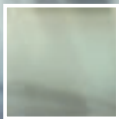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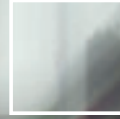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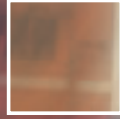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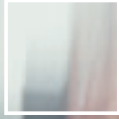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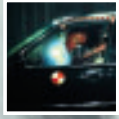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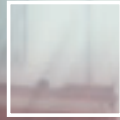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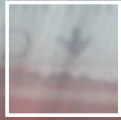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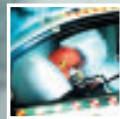
JINHENG AUTOMOTIVE SAFETY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錦恒汽車安全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3)

二
零
一
七
年
年
報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新興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錦恆汽車安全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

(i)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iii)本報告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目 錄

	頁
公司資料	02
主席報告	0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0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10
董事會報告	14
企業管治報告	27
核數師報告	34
綜合收益表	35
綜合資產負債表	36
資產負債表	38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39
綜合現金流量表	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2
五年概要	108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峰先生，主席
邢戰武先生，首席執行官
趙清潔先生
楊棟林先生
傅天忠先生，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李宏先生
曾慶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維端先生
黃世霖先生
朱 彤先生

公司秘書

傅天忠先生，CPA, CPA (Aust.)

授權代表

李峰先生
傅天忠先生，CPA, CPA (Aust.)

監察人員

傅天忠先生，CPA, CPA (Aust.)

合資格會計師

傅天忠先生，CPA, CPA (Aust.)

審核委員會

陳維端先生
黃世霖先生
朱 彤先生

提名委員會

邢戰武先生
陳維端先生
朱 彤先生

薪酬委員會

邢戰武先生
黃世霖先生
朱彤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總辦事處及
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市
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
景園北街2號38-2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77號
標華豐集團大廈
6樓
605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東亞銀行
交通銀行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法律顧問

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股份代號

8293

公司網站

www.jinhengairbag.com

主席報告

致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提呈交錦恆汽車安全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屬下各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業績。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年間進行了多項的工作，籍此為未來發展奠下重要基石，使本集團持續邁進多元化的國際汽車安全系統供應商的舞臺。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汽車安全氣囊系統之設計、研究及開發、製造及銷售。目前，本集團之主要產品為用於汽車之安全氣囊系統。

本人欣然報告本集團連續兩年再創佳績，銷售金額及股權持有應佔溢利每年的增長率均分別超過80%及40%。本年度的銷售金額較去年同期增加了約89.2%致約港幣666,900,000元，而本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應佔溢利約為港幣66,600,000元，較去年增長46.1%。這些另人鼓舞的業績主要是由於過去數年本集團在安全氣囊系統及其零部件生產之投資及開發國內與海外市場努力陸續提供回報所致。年內，本集團開始為多個新車型提供安全氣囊系統，而海外市場業務亦持續錄得可觀增長。而本集團亦於年內簽定超過20個新車型的安全氣囊系統開發協議，預期在不久的將來將可為本集團帶來貢獻。

二零零七年年本集團亦繼續擴展我們的產品種類。在第一季度本集團已完成收購北京銳意泰克汽車電子有限公司（「銳意泰克」），因此實益持有其31.5%股本權益。銳意泰克主要從事研究及開發、製造及銷售用於汽車中的發動機管理系統，而年內其已對本集團作出貢獻。另外，於十二月本集團亦成功完成收購煙台萬斯特有限公司（「煙台萬斯特」）額外20%之股本權益。該公司目前為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薄壁鍍鉻缸套及汽車發動機零部件，預期在二零零八年更會推出新的活塞產品。

此外，本集團亦已於年內完成數項自主研發工作，當中包括預張緊安全帶、簾幕式安全氣囊系統、八路電子控制單元等。預期這些新產品將會在二零零八年內推出市場，藉此擴大本集團之汽車安全產品市場並把握民眾對汽車安全的重視性之提高而帶來的機遇。

為了應付新車型訂單的增加而引致越來越繁重之研發工作，本集團正在錦州擴展實驗設施，而當中新的滑台碰撞實驗室已於年末完成，將可提升本集團之研發能力，加強我們的競爭能力。

年內，本公司再一次獲得一間著名的香港雜誌頒發中國傑出成就，另一方面亦首次獲得另間著名的香港雜誌評為香港傑出企業之一。這引證了經過過去數年實施業務策略的努力，本集團的規模已日漸擴大，而本集團的成績亦獲得多方面的肯定。

年內，本公司亦以先舊後新的方式向多名專業投資者配售了40,000,000股股份，因此獲得更多資源去擴展本集團之業務規模，把握中國和海外市場的龐大商機和應付海外供應商進入中國汽車安全零部件市場所帶來的挑戰，維持作為中國最大的汽車安全氣囊系統生產商的地位。

主席報告

展望及前景

承接早年業務發展，本集團已完成準備進入另一個持續增長期的基礎工作。本集團將會繼續發展氣囊業務，並將加強開發中國自主汽車品牌的市場。中國自主汽車品牌的產品已由中低檔汽車逐步發展至高中檔房車，而我們也會緊貼這個方向發展以增加市場佔有率，鞏固作為這個市場的領導者的地位。

儘管中國的宏觀調控政策會影響汽車行業的發展，但本集團深信隨著中國的汽車使用者對汽車安全的關注增加，本集團產品的市場滲透率也會相應增加。同時，本集團將會加強開拓海外市場的力度，期內已拜訪多個發展中國家的汽車生產商及展開商談，並安排他們對本集團的生產基地進行考察，預期不久的將來將引進更多的海外客戶作為本集團的業務夥伴。

本集團的汽車電子業務亦會有重大發展。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已完成基礎的業務結構整合，其中完成了收購銳意泰克的股本權益，以其主營業務產品 - 發動機管理系統("EMS")亦已展開批量銷售。儘管目前其銷售規模較少，但其亦已簽定了超過20個車型的EMS的開發協議，引證了中國汽車業對本地自行生產EMS的熱切需求，故本集團對EMS業務的未來前景非常樂觀，深信EMS業務在未來數年將可對本集團提供很大的貢獻。

除EMS業務外，未來本集團亦會積極開發其他先進汽車安全產品及主動式汽車安全系統。本集團已成功研發出預緊張安全帶系統，並已通過測試及進行小批量生產。另外，汽車夜視系統的研發亦已取得成功，現時正在進行批量生產的準備工作，預期不久便可進行小批量生產，為集團帶來貢獻。

在進行業務改進計劃的同時，本集團亦會繼續引入更多策略性合作夥伴，鞏固本集團之業務基礎及加強競爭力，以迎接中國及海外市場帶來的機遇。

展望將來，汽車電子業務將為本集團的發展展開新的一頁，預期在二零零八年末或二零零九年汽車電子業務將會開始快速增長，為本集團帶來龐大的商機。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就股東一直以來之支援，以及各同事年內對本集團所作之寶貴貢獻，衷心致謝。管理層亦將更努力工作，恪盡職守，為廣大股東創造良好收益。

李峰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五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港幣**666,900,000**元，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增長約**89.2%**。年內，有數個新型號的安全氣囊系統已開始批量生產，而我們的出口業務也持續錄得增長。另外，本年新收購的附屬公司也開始向本集團提供正面貢獻。這些因素構成二零零七年的營業額大幅增長，而預期來年也會維持這健康增長。

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之平均毛利率為約**24.6%**，較去年輕微下跌了**3.6%**。下跌的主要因為安全氣囊袋體及其他汽車零部件之銷售較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比較增長了**2.25**倍。零部件的毛利率一般較氣囊系統為低，因此構成二零零七年之毛利率下跌。

本年來自經營業務之溢利為約港幣**79,200,000**元，與去年同期比較多出港幣**21,800,000**元。這個大幅增長主要是因為營業額之持續增長及本地化生產之效應。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銷成本與去年比較上升了港幣**12,100,000**元至港幣**19,700,000**元。這主要是由於在二零零七年本集團投入更大的努力去拓展海外市場，而本集團之整體營業額亦增加了約港幣**314,400,000**元所致。

於二零零七年財政年度，研究及開發費用約為港幣**14,400,000**元，以去年只是約為港幣**3,900,000**元。上升主要由於我們的汽車電子產品仍處於起步階段，尚需投入資源去發展新的安全產品及電子產品。

於二零零七年財政年度，行政費用與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比較上升了約港幣**26,300,000**元至約港幣**61,900,000**元。這主要是來自於二零零七年第一季度新收購之附屬公司 – 銳意泰克。另外，錦恒汽車亦擴大了其規模以應付年內及來年大幅增長之汽車氣囊業務，因而形成了二零零七年之行政費用有所增加。

融資成本上升了約港幣**10,100,000**元至港幣**17,900,000**元。這主要是由去年五月及七月發行之港幣**77,000,000**元之可換股票據的整年利息支出，及於二零零七年為應付我們的急速業務發展而增加短期借款所致的。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了約港幣**21,000,000**元至約港幣**66,600,000**元。這個另人鼓舞的業績為我們過去投資在新市場及新產品的成果。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金及庫務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港幣56,200,000元（二零零六年：約港幣65,700,000元），流動資產淨值約為港幣109,900,000元，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了約港幣23,900,000元。減少的主要原因為在固定資產、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增加所致。因為投資活動的增加，本年的總非流動資產值增加了70.6%至約港幣421,500,000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非流動負債約為港幣86,300,000元，主要用作擴充本集團之生產設施及作為投資儲備。非流動負債中包括於二零零六年發行，本金累計金額為港幣77,000,000元之可換股票據。這些可換股票據帶有固定年利率7%，並可按每股港幣0.90元之初步兌換價兌換本公司的兌換股份。

本集團亦有港幣228,600,000元之即期銀行貸款，其中包括數個合共為港幣210,200,000元（相等於人民幣197,600,000元）按固定年利率5.47%至8.31%計息之銀行借款。另外有港幣18,400,000元（相等於人民幣17,300,000元）為已貼現但到年終時仍未到期的票據。這些貸款為主要用作撥付本集團於中國營運之短期流動資金。

本集團擬以其經營收益、內部資源、銀行信貸及發行可換股票據所得款項結餘撥付其經營及投資活動。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並具備足夠資源應付其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所需。

本集團大部分買賣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幣及人民幣為單位。本集團對大部分港幣銀行存款或營運附屬公司之當地貨幣銀行存款採取保守庫務政策，藉此減低外匯風險。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採用外匯合約、利率掉期、貨幣掉期或其他財務衍生工具以作對沖之用。

集團資產押記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其賬面總值約港幣15,100,000元之租賃土地及建築物作為港幣10,500,000元（相等於人民幣9,900,000元）之銀行貸款之抵押。

此外，總值港幣18,400,000元的已貼現的附追索權票據會以相關的應收票據抵押並會在一年內收回。

負債資產比率

本集團之負債資產比率（以總負債比總資產計算）由二零零六年之55.2%上升至56.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之重大投資計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於「結算日後事項」所披露外，本公司有已訂約但未作出撥備的資本承擔約港幣4,900,000元，用於增置固定資產。

重大收購及出售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根據對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七日之買賣協議及借款協議的批准，本集團收購了51.2%誠明集團有限公司（「誠明」）之股本權益，而誠明根據這些協議取得銳意泰克61.5%股本權益。誠明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資產為直接持有100%永皓投資有限公司（「永皓」）和鵬永投資有限公司（「鵬永」）之股本權益。永皓和鵬永均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資產為分別直接持有銳意泰克之31.5%及30.0%股本權益。銳意泰克主要於中國從事生產及銷售汽車使用之發動機管理系統及相關零部件。因為這個收購事項，本集團實益擁有銳意泰克31.5%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根據對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的買賣協議的批准，本集團收購了大唐投資有限公司（「大唐」）的66.67%股本權益。因為這個收購事項，同日本集團於大唐之股本權益由33.33%增至100%。大唐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資產為直接持有禾興國際有限公司（「禾興」）之所有股本權益。禾興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資產為直接持有煙台萬斯特之30%股本權益。煙台萬斯特主要於中國從事生產及銷售汽車引擎的薄壁缸套及零部件。因為這個收購事項，本集團於煙台萬斯特之股本權益由30%增至50%。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重大投資。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八日，根據對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的買賣協議及在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的批准，本集團以發行本公司10,700,000股股份予賣方為代價收購榮長投資有限公司100%股本權益。榮長投資有限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資產為直接持有山西榮長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山西榮長」）之25%股本權益。山西榮長主要於中國從事生產及銷售汽車發生器及其他汽車安全氣囊系統相關的零部件及汽車零部件。因為這個收購事項，本集團於山西榮長之股本權益由35%增至6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差不多所有交易均以人民幣或港幣、美元為單位，而該等貨幣於回顧年度之匯率穩定，故董事相信該等外匯風險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本集團並無採取任何正式對沖或其他政策以應付該等外匯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及香港僱用約1,655名員工，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679名。員工增加主要來自中國之業務。因此，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之僱員酬金(包括董事酬金)上升約港幣29,900,000元至約港幣49,300,000元。

本集團會不時檢討僱員酬金，並一般會每年批准增薪，或視乎年資及表現作出特別調整。除酬金外，本集團提供醫療保險及公積金等僱員福利。董事可根據本集團之財政表現，酌情向僱員授出購股權及花紅。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為其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僱員遵從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及有關規定，按有關僱員之相關收入5%向強積金計劃供款，以每月相關收入港幣20,000元為限。

根據中國有關勞工條例及規定，本集團參與一項由中國錦州、哈爾濱、瀋陽、北京及天津有關地方政府成立之定額退休金供款計劃(「計劃」)，據此，本集團須按合資格僱員之薪金 19%至22%向計劃供款。地方政府負責向退休僱員全數發放退休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架構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九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方式為透過發售 95,970,000股股份，其中包括 86,372,000股配售股份及 9,598,000股公開發售新股份。該86,372,000股配售股份包括71,402,000股新股份及14,970,000股銷售股份。經扣除有關支出後，是次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80,500,000元。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九日，共4,560,000購股權已被行使以認購4,560,000股本公司的普通股，代價為約港幣1,700,000元。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五日，共4,560,000購股權已被行使以認購4,560,000股本公司的普通股，代價為約港幣1,700,000元。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六日，共2,280,000購股權已被行使以認購2,280,000股本公司的普通股，代價為約港幣900,000元。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共40,000,000股本公司的普通股因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投資者而被發行以作為補足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八日，共10,700,000股本公司的普通股已被發行以作為收購榮長投資有限公司之代價股份。

因為這些交易，共62,100,000新股份已被發行。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已變為443,100,000。

另外，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及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四日，面值分別為港幣46,000,000元、港幣25,000,000元、港幣3,000,000元及港幣3,000,000元的可換股票據予四名獨立投資者。該等可換股票據可按每股港幣0.90元之初步兌換價，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四日兌換本公司的普通股。本公司之股本僅由普通股所組成。

競爭利益

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會或可能會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之業務擁有權益。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執行董事

李峰先生，46歲，本公司主席。李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加盟本集團並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管理。李先生於一九八三年於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畢業，並取得導彈設計學士學位。於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六年期間，李先生於太原航空儀錶有限公司（「太原航空」）任職工程師。本公司與李先生訂有服務合約，李先生獲委任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九日起計為期三年之固定任期，惟其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每年應付李先生之酬金為港幣700,008元。

邢戰武先生，44歲，本公司之首席執行官。邢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加盟本集團並負責本集團之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本集團之整體業務發展。邢先生於一九八四年在西北工業大學畢業，並取得機械製造工程學士學位。於一九八四年七月至一九九六年八月期間，邢先生在太原航空擔任工程師。於一九九七年一月，邢先生加入本集團擔任總經理，並領導本集團與一汽轎車股份有限公司（「一汽轎車」）及東風雪鐵龍實踐兩項創先河之氣袋系統發展計劃。本公司與邢先生訂有服務合約，邢先生獲委任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九日起計為期三年之固定任期，惟其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每年應付邢先生之酬金為港幣660,000元。

趙清潔先生，50歲，於一九九七年十月加盟本集團。趙先生於中國汽車業擁有廣泛經驗及知識，並負責本集團規劃發展及企業發展。趙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在錦州技術學院畢業，並取得拖拉機學士學位。趙先生現時則出任Wonder Auto Group Limited及錦州漢拿電機有限公司主席一職。趙先生為於英國London Stock Exchange的Alternative Investment Market(AIM)上市的China Wonder Limited的首席執行員及董事，及為於美國OTC Bulletin Board上市的萬得汽車技術股份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及主席。本公司與趙先生訂有服務合約，趙先生獲委任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九日起計為期三年之固定任期，惟其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每年應付趙先生之酬金為港幣500,004元。

楊棟林先生，42歲，為錦恆汽車之總經理。楊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整體技術以及研究及開發。楊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在西北工業大學畢業，並取得航空設計學士學位。楊先生先於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九年於太原航空擔任工程師。於一九九七年，楊先生加入本集團，並代表本集團與海外專家作技術交流計劃。楊先生於本集團多個氣袋系統開發計劃擔任高級技術人員。本公司與楊先生訂有服務合約，楊先生獲委任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九日起計為期三年之固定任期，惟其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每年應付楊先生之酬金為港幣228,000元。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傅天忠先生，39歲，於財務及會計方面擁有逾十年經驗。傅先生為本公司之財務總監、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及監察人員。傅先生持有澳洲新南威爾士大學之會計及資訊系統學士學位，並已完成Australia Graduate School of Management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澳洲執業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主要負責發展本集團之財務策略、會計及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程序。傅先生曾為多間香港上市公司之附屬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及一間國際審計企業之核數師。彼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加盟本集團任職全職合資格會計師。本公司與傅先生訂有服務合約，傅先生獲委任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九日起計為期三年之固定任期，惟其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每年應付傅先生之酬金為港幣715,000元。傅先生現時為於聯交所上市的山東羅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紅發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李宏先生，44歲，於二零零一年加盟本集團。李先生於一九八三年在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畢業，並取得金屬材料學士學位。李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在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畢業，並取得腐蝕及防護學碩士學位。於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六年期間，李先生任職於太原航空。李先生亦為太原大恒通用電氣製造有限公司（「太原大恒」）之董事。本公司並無與李先生訂立服務合約。本公司每年應付李先生之酬金為港幣100,008元。李先生之任期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三日修訂，據此其任期已固定為1年並將會合資格在股東週年大會中重選。如在股東週年大會中獲得重選，其任期將會固定為3年，並需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按正常情況在股東週年大會中退任及由股東重選。

曾慶東先生，44歲，為本公司高持股量股東（創業板上市規則所定義者）高向東先生之姐夫，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加盟本集團。曾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在遼寧技術學院畢業，並取得理學士學位；及於一九八八年在吉林工業大學畢業，並取得理學碩士學位。曾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四月加入錦州萬得工業（集團）有限公司（「錦州萬得」），現時擔任錦州萬得之副總經理。本公司並無與曾先生訂立服務合約。本公司每年應付曾先生之酬金為港幣100,008元。曾先生之任期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三日修訂，據此其任期已固定為1年並將會合資格在股東週年大會中重選。如在股東週年大會中獲得重選，其任期將會固定為3年，並需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按正常情況在股東週年大會中退任及由股東重選。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維端先生，55歲，於財經界，尤其核數及稅務方面累積超過二十七年經驗。彼為一位執業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稅務學會之資深會員。陳先生現任第10屆廣州市政協委員會委員及中華海外聯誼會理事會成員。陳先生曾出任香港特別行政區第一屆政府推選委員會委員。陳先生現時為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首席董事。陳先生現擔任本公司、莊士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莊士機構國際有限公司、華凌集團有限公司、鷹馳實業有限公司、湖南有色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五礦資源有限公司及三和集團有限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過往三年，陳先生曾在不同時間擔任億和精密工業控股有限公司、國訊國際有限公司、中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茂盛控股有限公司及中聯石油化工國際有限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之董事職務，並彼已辭去這幾間公司之董事職位。本公司並無與陳先生訂立服務合約。本公司每年應付曾先生之酬金為港幣150,000元。陳先生之任期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三日修訂，據此其任期已固定為1年並將會合符資格在股東週年大會中重選。如在股東週年大會中獲得重選，其任期將會固定為3年，並需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按正常情況在股東週年大會中退任及由股東重選。

黃世霖先生，現年74歲，於1957年畢業於莫斯科汽車機械學院，1959取得副博士學位。黃先生由1960年起在中國的清華大學汽車工程系工作，1987年任教授、博士生導師，清華大學汽車研究所副所長，汽車安全與節能國家重點實驗室汽車碰撞實驗室主任，現任中國汽車工程學會汽車安全技術分會名譽主任。黃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並無與黃先生訂立服務合約。本公司每年應付黃先生之酬金為港幣80,004元。黃先生之任期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三日修訂，據此其任期已固定為1年並將會合符資格在股東週年大會中重選。如在股東週年大會中獲得重選，其任期將會固定為3年，並需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按正常情況在股東週年大會中退任及由股東重選。

朱彤先生，35歲，現為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助理總經理。朱先生於一九九八年畢業於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部國際金融專業，並取得國際金融碩士學位。朱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三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並無與朱先生訂立服務合約。本公司每年應付朱先生之酬金為港幣80,004元。朱先生之任期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三日修訂，據此其任期已固定為1年並將會合符資格在股東週年大會中重選。如在股東週年大會中獲得重選，其任期將會固定為3年，並需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按正常情況在股東週年大會中退任及由股東重選。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高級管理人員

郝殿卿先生，56歲，為錦恒汽車之總經理，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加盟本集團。郝先生負責錦恒汽車之整體營運。郝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在北京航空學院畢業，並取得系統及管理工程副學士學位。郝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在鄭州航空工業管理學院畢業，並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

邢占文先生，48歲，邢戰武先生之胞兄，現為錦恒世嘉之總經理。邢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四月加盟本集團，負責本集團之銷售及市場推廣。在一九九八年加盟本集團前，於一九八零年至一九九八年期間，邢先生任職於大同市污水處理廠先出任分組領導，其後出任副廠房經理。

張啟明先生，43歲，於一九九九年七月加盟本集團，而現為錦恒汽車之副總經理。張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在遼寧技術學院畢業。在加盟本集團之前，張先生在錦州萬得擔任銷售經理。

朱江濱先生，49歲，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加盟本集團，而現為北京佳暉之副總經理。朱先生於一九八一年在西北工業大學畢業，並取得理學學士學位。在加盟本集團之前，朱先生任職於太原航空。

張麗萍女士，45歲，於一九九八年四月加盟本集團擔任錦恒汽車之財務部主管。張女士於一九八二年在錦州師範學院分校化學系畢業。在加盟本集團之前，張女士任職於錦州萬得財務部門為部門副經理。

曹鋒先生，34歲，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為本公司之首席執行官助理。曹先生負責統籌本集團之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曹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在太原科技大學畢業，並取得工業電氣自動化學士學位。曹先生成功協助本集團與多家國內汽車生產商建立業務關係。

顧問

朱西產先生，45歲，自二零零二年一月起為本集團整體技術發展及法規執行之顧問。朱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在清華大學畢業，並取得汽車工程哲學博士學位。朱先生為中國汽車安全標準發展之專家之一。彼於一九九六年加入中國汽車技術研究中心。於二零零一年，朱先生獲委任為中國汽車工程協會之專家及全國汽車標準化技術委員會之汽車安全氣袋標準工作小組之組員。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其年報連同錦恆汽車安全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集團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六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第3條,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完成之集團重組(「重組」),為籌備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而整頓本集團之架構,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旗下各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有關重組及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及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本公司之股份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九日於創業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生產及銷售汽車安全產品。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

本集團於年內之營業額主要來自向客戶銷售汽車安全產品(經扣除銷售稅及增值稅)。主要業務於本財政年度之營業額之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當日之財政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35至107頁。

股息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五日之董事會通過之決議案,建議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每股港幣3.6仙之末期股息,合共為港幣15,951,600元。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作出捐款(二零零六年:港幣零元)。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董事會報告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

股本

本公司於年內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

優先認購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有關優先認購權之條文，而開曼群島法例並無任何優先認購權限制。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及32。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來自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之有關買賣資料如下：

	佔本集團之百分比	
	總銷售額	總購買額
最大客戶	21.8%	
五名最大客戶總額	54.4%	
最大供應商		18.5%
五名最大供應商總額		44.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就董事會所知，本公司各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任何股東，概無於該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本財政年度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 峰先生
邢戰武先生
趙清潔先生
楊棟林先生
傅天忠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 宏先生
曾慶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維端先生
黃世霖先生
朱 彤先生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三日修訂之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條款，李宏先生、曾慶東先生、陳維端先生、黃世霖先生及朱彤先生均將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中輪席告退。李宏先生及曾慶東先生合乎資格願意膺選連任為非執行董事，而陳維端先生、黃世霖先生及朱彤先生合乎資格願意膺選連任為非執行董事。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87(1)條，以下董事(即邢戰武先生及趙清潔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合乎資格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全體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九日起初步為期三年。各執行董事就有關服務合約承諾僅為本集團之業務及利益全力以赴，並會盡快全面向董事會告知彼在其他方面之業務狀況。全體執行董事均亦有權獲得酌情花紅。酌情花紅乃按應付本公司股東之本集團經審核綜合溢利之若干百分比計算。該百分比將由董事會釐訂，惟於任何情況下，各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之款項總額不得多於該溢利之4%。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不可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以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保存之登記冊內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已發行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李 峰	實益擁有人 控制公司權益(附註)	2,080,000 (附註)	0.48% (附註)
邢戰武	實益擁有人 控制公司權益(附註)	1,600,000 (附註)	0.37% (附註)
李 宏	控制公司權益(附註)	(附註)	(附註)
楊棟林	控制公司權益(附註)	(附註)	(附註)
趙清潔	控制公司權益(附註)	(附註)	(附註)
傅天忠	實益擁有人	640,000	0.15%

附註：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本公司股東透過彼等於讚譽集團有限公司（「讚譽集團」）之權益持有本公司之間接權益，而讚譽集團持有本公司約53.15%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續)

(a) 於已發行股份之好倉 (續)

股東	讚譽集團所持之 股份數目		%
控股方	5,269		52.69
李 峰	2,386	23.86	
邢戰武	900	9.00	
許建中	750	7.50	
李 宏	643	6.43	
楊棟林	590	5.90	
趙清潔	1,827		18.27
高向東	1,566		15.66
趙繼玉	417		4.17
林 青	233		2.33
周玉泉	223		2.23
曹 鋒	139		1.39
張成玉	134		1.34
張忱業	104		1.04
張美娜	88		0.88
總計	10,000		100

(b) 於相關股份之權益

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有關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除上文所述者外，概無任何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或任何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於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或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第5.67條須予保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採納兩項購股計劃(即招股章程所定義之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要已於招股章程附錄六披露。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證券總數為40,380,000股股份(包括供認購22,880,000股股份已授出但尚未行使或失效之購股權)，佔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本約5.32%。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六日，共2,280,000購股權已被行使以認購2,280,000股本公司的普通股，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證券總數因而變成38,100,000股股份(包括供認購 20,600,000股股份已授出但尚未行使或失效之購股權)，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8.6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僱員於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以港幣1元代價認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市值為港幣1.30元)之購股權擁有以下權益。該等購股權並無上市。每份給予持有人之購股權均有權認購一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本公司普通股。

(a)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向三名董事及七名本集團其他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合共11,400,000股股份，詳情如下：

姓名	職位	於年初 尚未行 之購股權	於年終 使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	年內行使 購股權 所認購之 股份數目	每股 行使價	*於購股權 授出日期 之每股市值	*於購股權 行使日期 之每股市值
李峰先生	本公司 執行董事 兼主席	1,560,000	520,000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 二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九日	1,040,000	港幣 0.38元	港幣 0.788元	港幣0.83元
邢戰武先生	本公司 執行董事 兼首席執行官	1,200,000	400,000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 二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九日	800,000	港幣 0.38元	港幣 0.788元	港幣0.83元
傅天忠先生	本公司 執行董事 兼財務總監	480,000	160,000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 二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九日	320,000	港幣 0.38元	港幣 0.788元	港幣0.83元
郝殿卿先生	僱員、 錦恒汽車 總經理	648,000	216,000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 二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九日	432,000	港幣 0.38元	港幣 0.788元	港幣0.83元
邢占文先生	僱員、 錦恒世嘉 經理	528,000	176,000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 二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九日	352,000	港幣 0.38元	港幣 0.788元	港幣0.83元
張啟明先生	僱員、 錦恒汽車 副總經理	600,000	200,000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 二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九日	400,000	港幣 0.38元	港幣 0.788元	港幣0.83元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續)

(a)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續)

姓名	職位	於年初 尚未行 之購股權	於年終 使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	年內行使 購股權 所認購之 股份數目	每股 行使價	*於購股權 授出日期 之每股市價	*於購股權 行使日期 之每股市價
朱江濱先生	僱員、 副總經理 北京佳暉	528,000	176,000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 二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九日	352,000	港幣 0.38元	港幣 0.788元	港幣0.83元
張麗萍女士	僱員、 錦恆汽車 財務部主管	504,000	168,000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 二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九日	336,000	港幣 0.38元	港幣 0.788元	港幣0.83元
趙成明先生	僱員、 金杯錦恆 總經理	432,000	144,000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 二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九日	288,000	港幣 0.38元	港幣 0.788元	港幣0.83元
沈立新先生	僱員、 哈飛錦恆 總經理	360,000	120,000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 二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九日	240,000	港幣 0.38元	港幣 0.788元	港幣0.83元
		6,840,000	2,280,000			4,560,000			

授予董事／僱員之購股權已登記於董事／僱員(即實益擁有人)名下。

* 本公司普通股於緊接授出或行使購股權之日期(視情況而定)之加權平均收市價。

按二項式點陣法定價模式估計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授出但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尚未歸屬之每份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值為港幣0.788元。於年內授出並經銷之購股權並不計算在年內授出之每份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值內。計算加權平均值所用之假設值如下：

二零零七年

無風險息率	2.1%
預計年期	4年
波幅	50.0%
預計每股股息	2.3%

二項式點陣法定價模式是用來估計無權益歸屬期限限制及可全數轉讓之買賣期權之公平價值。此外，該期權定價模式需要作出高度主觀之假設(包括預計股價波幅)。由於本公司之購股權特性與買賣期權截然不同，且各項主觀假設之變化均對估計公平價值構成重大之影響，因此二項式點陣法定價模式不一定能可靠地計算購股權之公允價值。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續)

(b)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已根據購股權計劃向五名董事及二名本集團的其他職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合共20,600,000股股份，詳情如下：

姓名	職位	於年初尚未 行使之購股權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期內行使 購股權所 認購之 股份數目	每股 行使價	於緊接購 股權授出 日期之前 的市值	於購股權 行使日期之 每股市值
邢戰武先生	本公司執行 董事兼 首席執行官	—	4,000,000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 八月二十二日	—	港幣1.60元	港幣1.58元	不適用
傅天忠先生	本公司執行 董事兼 財務總監	—	4,000,000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 八月二十二日	—	港幣1.60元	港幣1.58元	不適用
曾慶東先生	本公司 非執行董事	—	4,000,000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 八月二十二日	—	港幣1.60元	港幣1.58元	不適用
李宏先生	本公司 非執行董事	—	4,000,000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 八月二十二日	—	港幣1.60元	港幣1.58元	不適用
陳維端先生 (附註)	本公司獨立 非執行董事	—	400,000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 八月二十二日	—	港幣1.60元	港幣1.58元	不適用
郝殿卿先生	僱員，錦恆 汽車總經理	—	4,000,000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 八月二十二日	—	港幣1.60元	港幣1.58元	不適用
黃華威先生 (附註)	僱員，本公司 財務部部長	—	200,000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 八月二十二日	—	港幣1.60元	港幣1.58元	不適用
		—	20,600,000			—			

附註：陳先生及黃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日才接受本公司的購股權繳約。

授予董事／僱員之購股權已登記於董事／僱員(即實益擁有人)名下。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續)

(b) 購股權計劃(續)

按二項式點陣法定價模式估計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授出之每份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值為港幣0.426元。於年內授出並經銷之購股權並不計算在年內授出之每份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值內。計算加權平均值所用之假設值如下：

	二零零七年
無風險息率	4.03%
預計年期	5年
波幅	50.0%
預計每股股息	4.0%

二項式點陣法定價模式是用來估計無權益歸屬期限制及可全數轉讓之買賣期權之公平價值。此外，該期權定價模式需要作出高度主觀之假設(包括預計股價波幅)。由於本公司之購股權特性與買賣期權截然不同，且各項主觀假設之變化均對估計公平價值構成重大之影響，因此二項式點陣法定價模式不一定能可靠地計算購股權之公允價值。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股本之重大權益

於二零二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保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

身份	所持有的普通股數目	股本衍生工具下本公司所持相關本公司股份數目	佔全部可換股票據兌換前本公司總發行股份約百分比	佔全部可換股票據兌換後本公司總發行股份約百分比	
讚譽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28,620,000	-	53.15%	44.33%
惠理基金管理公司(附註1)	投資經理	-	51,111,111	11.88%	9.91%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附註1)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	51,111,111	11.88%	9.91%
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附註1)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	51,111,111	11.88%	9.91%
Cheah Company Limited(附註1)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	51,111,111	11.88%	9.91%
恆生銀行信託國際有限公司(附註1)	受託人	-	51,111,111	11.88%	9.91%
謝清海先生(附註1)	酌情信託的成立人	-	51,111,111	11.88%	9.91%
杜巧賢女士(附註1)	謝清海先生之配偶	-	51,111,111	11.88%	9.91%
Sagemore Assets Limited(附註2)	實益擁有人	-	27,777,778	6.46%	5.39%
CDS International Limited(附註2)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	27,777,778	6.46%	5.39%
TNS Services Limited(附註2)	實益擁有人的股東代理人	-	27,777,778	6.46%	5.39%

附註1： 恆生銀行信託國際有限公司作為C H Cheah Family Trust之受託人，持有 Cheah Company Limited之100%控制權，而Cheah Company Limited持有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之100%控制權，而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惠理集團有限公司之35.65%控制權，而惠理集團有限公司持有惠理基金管理公司之100%控制權。謝清海先生為C H Cheah Family Trust之成立人，而杜巧賢女士為謝清海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他們全被視為於惠理基金管理公司所持有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附註2： CDS International Limited為Sagemore Assets Limited之董事，而TNS Services Limited為Sagemore Assets Limited之股東代理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兩者均被視為於Sagemore Assets Limited所持有之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於股份之淡倉

概無其他人士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之淡倉記錄於登記冊內。

於相關股份之淡倉

概無其他人士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之淡倉記錄於登記冊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予以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或任何其他主要股東而其權益或淡倉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保存之登記冊內。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於招股章程「關連交易」及本報告中「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述之協議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於年結或本年度任何時間內有效，而本公司董事於其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所載之守則。本公司亦向所有董事作出個別查詢，而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不遵守已採納之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所載之必守標準之事宜。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對其獨立性之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彼等均為獨立。

購回、出售或贖回股份

自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九日在創業板上市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股份。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

哈飛合營協議項下之哈飛供應合約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七日，本集團與哈飛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哈飛汽車」）訂立合營協議。根據哈飛合營協議，哈爾濱哈飛錦恆汽車安全系統有限公司（「哈飛錦恆」）已成立，並由本集團及哈飛汽車分別擁有90%及10%權益，而由哈飛錦恆製造之產品將為適用於哈飛汽車之不同型號汽車之安全氣袋系統。本集團及哈飛汽車擬將哈飛錦恆之所有產品向哈飛汽車出售。

哈飛汽車為於哈飛錦恆持有10%股本權益之主要股東，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乃本集團之關連人士。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錦恆汽車、哈飛錦恆及哈飛汽車訂立三方供應合約（「哈飛供應合約」），年期直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據此，哈飛汽車指出哈飛汽車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將開出估計價值最高（「哈飛銷售上限」）分別達港幣41,500,000元、港幣53,400,000元及港幣70,400,000元之訂單。

董事預期，哈飛汽車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之訂單總額，將超過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34條於各相應年度超過港幣10,000,000元。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35條，哈飛供應合約項下之交易將構成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金杯合營協議項下之金杯供應合約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五日，本集團與金杯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金杯汽車」）及瀋陽熱電發展有限公司（「瀋陽熱電」）訂立合營協議。根據金杯合營協議，瀋陽金杯錦恆汽車安全系統有限公司（「金杯錦恆」）已成立，並由本集團、金杯汽車及瀋陽熱電分別擁有50%、20%及30%權益，而由金杯錦恆製造之產品將為適用於金杯汽車及其他獨立第三者之不同型號汽車之安全氣袋系統。另外，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六日的認購協議，本公司的金杯錦恆5.6%的增資後股本權益。本集團於金杯錦恆的股本權益因而變成55.56%，金杯汽車及瀋陽熱電因而分別持有14.81%及22.22%金杯錦恆的股本權益。金杯汽車因為持有14.81%金杯錦恆的股本權益，所以為其主要股東，並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乃本集團之關連人士。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錦恆汽車、金杯錦恆及金杯汽車訂立三方供應合約（「金杯供應合約」），年期直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據此，金杯汽車指出金杯汽車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將開出估計價值最高（「金杯銷售上限」）分別達港幣43,000,000元、港幣64,000,000元及港幣67,000,000元之訂單。

董事預期，金杯汽車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之訂單總額，將超過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34條於各相應年度超過港幣10,000,000元。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35條，金杯供應合約項下之交易將構成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聯交所豁免

本公司已就其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之哈飛供應合約及金杯供應合約獲聯交所授出豁免，豁免嚴格遵守適用於持續關連交易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42(3)條之規定。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並確認持續關連交易：

- (i) 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或倘可供比較之交易不足以判斷該等條款是否屬一般商業條款，則持續關連交易之條款按不遜於提供予獨立第三者或由獨立第三者所提供之條款訂立；及
- (iii) 根據規管該等交易之哈飛供應合約及金杯供應合約訂立，而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審閱持續關連交易，並於致董事會函件（「函件」）（副本已呈聯交所）中確認持續關連交易：

- (i) 已獲董事會批准；
- (ii) 乃按規管持續關連交易之哈飛供應合約及金杯供應合約訂立；及
- (iii) 並無超逾有關哈飛銷售上限及金杯銷售上限。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任滿告退，但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再次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李 峰

主席

香港，二零零八年三月五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建設高水準的企業管治，董事堅信，合理、健全的企業管治常規，是本集團快速成長，保障及提高股東利益的關鍵。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八日，聯交所在「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的修訂—第二十次修訂」中頒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草擬本，要求發行人須在年報中刊載「企業管治報告」，有關規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董事會已注意到有關變動，並已應用於本公司。

報告期內，本公司不時地自覺對照「守則」所載之原則及條文對公司內部管治進行檢討。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本公司採納自身的「錦恆汽車安全技術控股有限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錦恆管治守則」)，其規定不低於守則所訂的標準。董事會將根據環境與需求的變化和不斷提高的標準，不斷監察及修訂錦恆管治守則，評估本公司管治常規的有效性，以確保有關政策符合股東要求及利益，以更加公正、透明、完善的公司治理獲得國際資本市場的認同。

按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81條及第18.44條，本公司將分別在財務摘要報告以及年報內刊載本報告，就本公司於回顧年度的企業管治常規及其發展中的常規，向股東作出披露。

董事會

董事會代表股東管理本公司事務。董事認為，謹慎、勤勉、忠誠地履行職責，為股東創造增值，維護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乃他們之責任。

本公司於年內一直均有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條至第5.45條所載之董事常規及程序。

董事會由十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及五名非執行董事，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發行人的董事會必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要求。

董事會的主要職能包括：

- 釐定整體策略、監控營運及財務表現，並制定適當政策，以管理為達成本集團策略目標而承擔的風險；
- 對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及就檢討其效能負責；
- 最終負責編製帳目，及以平衡、清晰及容易理解的方式評述本公司的業績表現、財務狀況及展望。這方面的責任適用於本公司季度、中期及年度報告、按創業板上市規則發出的其他股價敏感公佈及披露的其他財務資料、向監管機構提交的報告，以及根據法定要求須予披露的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續)

- 本公司業務的日常管理工作交由統領各項業務的執行董事／行政人員負責。影響本公司整體策略的政策、財政及股東的事務則由董事會處理。此等事務包括：財務報表、股息政策、會計政策的重大變動、年度營運預算、重大合約、主要融資安排、主要投資及風險管理策略；
- 管理層已就其權力獲清晰的指引及指示，特別是在何種情況下應向董事會彙報，以及在代表本公司作出任何決定或訂立任何承諾前應取得董事會批准等事宜方面；及
- 定期檢討其職能及賦予執行董事／行政人員的權力，以確保此安排仍然適當。

承諾

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全體會議(大約每季召開一次)，審議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各期業績、重大投資及其他需要由董事會作出決議的事宜。若個別董事未能親臨會議召開地點，本公司均會借助同步電話會議系統以提高會議出席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若因事未能出席會議，本公司亦會積極尋求他們就會議擬商討事宜的意見。

經驗

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具有行政領導能力、多元化知識及豐富行業管理經驗，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不同領域的豐富知識、經驗及判斷力，其中陳維端先生具有適當的會計資格。董事會作決策時認真考慮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意見，以此作為本集團業務方向的有效指引。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深知自己的責任和義務，二零零七年度本公司共召開十次董事會會議。在每次董事會會議召開前，董事均有充足時間審閱會議擬商討事宜的有關文件及資料。

報告期內，本公司提交董事會審議並獲得批准的議案主要包括：

- 各期財務表現及業績以及檢討公司管治；
- 提請股東大會批准向股東派發末期股息；
- 提請股東大會批准重選及重新委任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 (續)

- 提請股東大會批准重新委任本公司的核數師及釐定其報酬；
- 提請股東大會批准增發及購回股份；
- 因為行使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而分配及發行新股票；
- 以先舊後新方式配售40,000,000股股份；
-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及
- 其他重大收購及增加於聯營公司之股本權益。

董事於二零零七年度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詳情如下：

出席率

執行董事

李 峰先生	10/10
邢戰武先生	10/10
趙清潔先生	10/10
楊棟林先生	10/10
傅天忠先生	10/10

非執行董事

李 宏先生	10/10
曾慶東先生	10/1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維端先生	10/10
黃世霖先生	10/10
朱彤先生	10/10

買賣公司證券守則

董事持有本公司證券權益的情況，已在本公司各期業績公告中進行了詳細披露。本公司已就董事的證券交易，採納了一套不低於所規定的標準的行為守則。報告期內，本公司根據該守則已向所有董事作出了特定查詢，並確認本公司董事已經遵守了關於董事證券交易的買賣準則及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與行政總裁

根據守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目前李峰先生為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而邢戰武先生為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

委任董事

本公司董事在任職期間，恪盡職守，合理謹慎、勤勉主動地開展工作，同時認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董事的職責，遵守各項相關規定，並嚴格執行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不斷推進本公司各項業務的持續、健康發展，推動了本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良好地發揮了董事會的決策作用。因此，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召開的週年股東大會上，股東已重選及重新委任李峰先生、楊棟林、李宏先生及朱彤先生，並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及膺選連任。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未於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務，並且根據有關證券監管機構的法律及法規的涵義，並不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本公司已獲每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確認書，確認其在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下，乃獨立於本公司。

董事芳名及履歷載於本年報第10頁至第12頁。有關資料亦於本公司網站發佈。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工作，內部監控系統及財務報告之完備性。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維端先生，黃世霖先生及朱彤先生組成，陳維端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本年內，本公司已經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 5.29及5.33條的規定，並召開了六次審核委員會會議，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和外部核數師審閱了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方法，討論內部監控及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本公司財務報表(即季度、半年度及年度業績)等事宜，並提出建議。

審核委員會成員於二零零七年度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的詳情如下：

出席率

陳維端先生	4/4
黃世霖先生	4/4
朱彤先生	4/4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

董事已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年度檢討，涵蓋本公司的財務、營運、合規及風險管理各方面的主要及重大監控。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由執行董事邢戰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彤先生及黃世霖先生組成，朱彤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按照守則第B.1.3所載之規定履行職責，主要職能是協助董事會對本公司的薪酬常規實行整體管理，以確保在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獎勵方面，實施有效的政策、過程及常規。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和激勵機制已進行商討，並與本公司整體薪酬體系等作出進一步完善，及已在會議中向董事會提出了合理建議。

薪酬委員會成員於二零零七年度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的詳情如下：

	出席率
朱彤先生	1/1
黃世霖先生	1/1
邢戰武先生	1/1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薪酬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的要旨如下：

-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自行制訂薪酬；
- 薪酬與跟本公司競逐人力資源的公司所提供者大致相若；
- 本集團應以吸引本集團成功運作所需人員留效及鼓勵人員追求適當的增長策略為目標，亦將個別人員的表現考慮在內，亦應避免付出超出達到上述目標所需的薪酬；及
- 薪酬應反映員工的表現、職務的複雜性及責任的範圍。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成立。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由執行董事邢戰武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彤先生和陳維端先生組成，並由陳維端先生擔任主席。薪酬委員會按照守則第A.4.5所載之規定履行職責，主要職能是協助董事會對本公司的提名常規實行整體管理，以確保在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委任和辭退方面，實施有效的政策、過程及常規。提名委員會在尋找和建議適合人選作為董事時，會根據其過往的表現、專業資格、市場一般情況和公司章程等考慮。

提名委員會成員於二零零七年度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的詳情如下：

	出席率
陳維端先生	1/1
朱 彤先生	1/1
邢戰武先生	1/1

問責與審核

董事負責監督由管理層作出的各財政期間帳目的編製。本公司在各報告期結束後，儘快（或按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視乎情況而定）發佈季度、中期或年度財務摘要及業務回顧，披露一切必要資料，讓股東評估本公司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

董事負責定期檢討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確保其有效性及效率。在內部審核小組的協助下，定期對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常規、程序、開支及內部監控進行審核。管理層將定期監察內部審核小組所報的關注事項，確保實施適當的補救措施。董事會或高級管理人員亦可要求內部審核小組對特定的關注範圍進行審核，並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彙報重要的檢討結果。

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檢討外部核數師的表現及其費用。本集團應支付給外部核數師的酬金約為港幣1,500,000元。

企業管治報告

與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堅持採取開誠的態度，定期與股東溝通，並向他們作出合理的資料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下列方式向股東傳達：

- 向全體股東送呈本公司季度、中期及年度業績與報告；
- 在聯交所網站上刊發有關本公司季度、中期及年度業績的公佈及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規定刊發的其他公佈及股東通函；及
-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亦是董事會與股東進行溝通的渠道之一。

本公司不斷加強與股東，投資者及分析員的持續溝通，其中包括：

- 設置專責人員接待投資者和分析員，解答他們提出的問題；
- 安排他們到本公司的廠房進行實地考察，便於他們及時瞭解本公司的經營情況及業務的最新動向；
- 本公司及時收集並分析證券分析員及投資者對本公司營運的各種意見及建議，定期彙集成報告，並在本公司的營運中有選擇地加以採納；
- 通過本公司網站提供有關資料，包括本公司簡介、董事會及企業管治、公司的業績、財務摘要、公司推介材料及新聞稿等；及
- 本公司主動與各方人士溝通，特別是在中期，年度業績公佈及重大投資決策事項後，舉行推介會，記者招待會以及與投資機構單對會談。本公司還參與一系列投資者活動，定期與投資者進行單對單的溝通。

核數師報告



致錦恆汽車安全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各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35至107頁錦恆汽車安全技術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的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是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的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零八年三月五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值)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營業額	4	666,947,593	352,541,854
銷售成本		(502,611,085)	(253,000,149)
毛利		164,336,508	99,541,705
其他收益	5	4,625,779	3,688,855
其他收入淨額	6	6,132,233	1,248,878
研究及開發費用	7	(14,353,799)	(3,938,196)
分銷成本		(19,691,312)	(7,616,919)
行政費用		(61,875,447)	(35,532,095)
經營溢利		79,173,962	57,392,228
融資成本	9(a)	(17,917,455)	(7,774,742)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	22	4,096,079	2,728,82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3	1,172,169	951,286
除稅前溢利	9	66,524,755	53,297,599
所得稅	10(a)	(7,710,240)	(5,516,560)
本年溢利		58,814,515	47,781,039
應佔：			
本公司之股權持有人		66,630,845	45,608,257
少數股東權益		(7,816,330)	2,172,782
本年溢利		58,814,515	47,781,039
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股息	14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的股息		15,951,600	13,494,600
每股盈利	15		
— 基本		16.42港仙	11.86港仙
— 攤薄		14.69港仙	11.27港仙

第42至107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值)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165,095,638	101,440,543
—於經營租賃下自用而持有的租賃土地權益	17	21,776,612	17,119,072
購置固定資產所付訂金		31,062,280	37,697,259
在建工程	18	22,151,684	17,901,153
無形資產	19	109,145,770	30,916,164
商譽	20	4,760,769	184,189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22	67,433,218	13,099,49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3	—	28,631,461
其他非流動財務資產	24	53,191	50,000
遞延稅項資產	25(b)	25,667	24,127
		421,504,829	247,063,459
流動資產			
存貨	26	108,251,301	78,687,811
應收賬款、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7	414,057,287	235,074,584
應收借款	28	20,000,000	—
可收回本期稅項	25(a)	1,250,874	1,182,749
抵押銀行存款		8,708,803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	56,156,196	65,734,351
		608,424,461	380,679,49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30	248,939,515	152,949,496
銀行貸款	31	228,646,808	93,927,000
其他借款	32	20,903,298	—
		498,489,621	246,876,496
流動資產淨值		109,934,840	133,802,99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31,439,669	380,866,458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值)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31	-	24,000,000
可換股票據	33	68,299,757	71,254,320
遞延稅項負債	25(b)	18,039,341	4,290,784
		86,339,098	99,545,104
資產淨值			
		445,100,571	281,321,35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6	4,301,200	3,855,600
儲備		387,946,329	247,067,83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36	392,247,529	250,923,439
少數股東權益	36	52,853,042	30,397,915
股權總額		445,100,571	281,321,354

經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五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邢戰武
董事

傅天忠
董事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值)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1	37,265,416	8,840,87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3	-	9,060,167
		37,265,416	17,901,041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7	185,821,019	161,274,5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	6,385,015	960,043
		192,206,034	162,234,55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30	3,503,339	20,972,508
		188,702,695	141,262,04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25,968,111	159,163,089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票據	33	68,299,757	71,254,320
		157,668,354	87,908,769
資產淨值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6	4,301,200	3,855,600
儲備	36	153,367,154	84,053,169
		157,668,354	87,908,769

經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五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邢戰武
董事傅天忠
董事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值)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元	元	元	元
於一月一日的股東權益		281,321,354		209,986,929
直接確認在股權的淨收入：				
換算香港以外附屬公司				
賬目的匯兌差額	36	22,329,826		8,271,768
本年溢利		58,814,515		47,781,039
本年確認的總收入及支出		81,144,341		56,052,807
應佔：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85,640,355		53,067,771
— 少數股東權益		(4,496,014)		2,985,036
		81,144,341		56,052,807
年內核准的股息	14(b)	(13,654,200)		(12,723,480)
進行資本交易所產生的 股權變動				
以股份結算的交易	35&36	6,020,000		2,282,000
可換股票據的權益部份	33&36	—		5,076,618
少數股東的資本投入	36	10,425,532		13,534,000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股本 權益	36	—		(7,989,217)
收購附屬公司	36	16,525,609		13,368,897
根據購股權發行股份	36	1,732,800		1,732,800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扣除發行成本)	36	61,585,135		—
		96,289,076		28,005,09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股權		445,100,571		281,321,354

第42至107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值)

附註	二 零 零 七 年 元	二 零 零 六 年 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66,524,755	53,297,599
調整項目：		
— 折舊	16,187,872	9,384,206
— 無形資產攤銷	16,877,767	9,379,578
— 用於自用物業的租賃土地溢價的攤銷	689,537	510,984
— 融資成本	18,760,135	8,479,725
— 利息收入	(1,326,799)	(1,560,482)
—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	(4,096,079)	(2,728,827)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172,169)	(951,286)
—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255,590	721,439
— 壞賬減值計提	3,881,779	487,063
— 存貨的陳舊撥備	—	871,540
— 以股份結算的交易的支出	6,020,000	2,282,000
— 確認負商譽	—	(600,590)
— 可換股票據的衍生部份的公允價值之改變	(4,452,515)	—
— 外幣兌換之虧損	18,661,107	5,879,528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136,810,980	85,452,477
存貨增加	(12,873,876)	(37,798,213)
應收賬款、預付賬款及其他 應收款增加	(160,958,971)	(119,849,7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增加	21,828,098	109,919,363
經營業務(使用)／產生的現金	(15,193,769)	37,723,916
已付中國所得稅	(7,770,603)	(4,235,063)
經營活動(使用)／所得的現金淨額	(22,964,372)	33,488,853
投資活動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56,807,721)	(31,957,172)
收購附屬公司的淨現金流出	(16,701,744)	(12,526,860)
借款予附屬公司之小數股東	(20,000,000)	—
投資聯營公司付款	—	(9,060,167)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股本權益付款	—	(9,760,000)
在建工程付款	(16,425,518)	(17,801,032)
購入無形資產付款	(22,751,469)	(17,560,274)
固定資產訂金減少／(增加)	6,944,890	(27,112,096)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174,758	96,078
已收利息	1,326,799	1,560,482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24,240,005)	(124,121,04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值)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融資活動			
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8,708,803)	4,624
償還銀行貸款		(90,515,464)	(43,880,886)
已付銀行貸款利息		(10,384,346)	(4,970,195)
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90,022,966	88,163,725
可換股票據所得款項		-	77,000,000
其他貸款所得款項		2,076,767	-
少數股東的資本投入		10,425,532	9,034,000
已付其他貸款利息		(6,877,837)	(3,079,566)
根據購股權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732,800	1,732,800
因配售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扣除發行成本後)		61,585,135	-
已付股息		(13,654,200)	(12,723,480)
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135,702,550	111,281,0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1,501,827)	20,648,834
匯率差異之影響		1,923,672	708,854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734,351	44,376,66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	56,156,196	65,734,351

第42至107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 背景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六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2.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詞彙包括所有個別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同時符合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規定。以下是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全新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本會計期間生效或可予提早採納。附註3提供任何因這些發展的初始使用而對本期及在本財務報告中反映的以前會計年度之會計政策有關之改變的資料。

(b) 財務資料的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及本集團於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權益。

財務報表乃以過往成本為編撰基準，除了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列示(見附註2(n))。本公司及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附屬公司的原屬貨幣分別為港元及人民幣。為展示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採用港元作為其展示貨幣。

財務報表的編撰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政策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與開支的報告數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的規定。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多個相信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的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成為對在其他來源並不顯而易見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決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異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對會計估計進行修訂時，若修訂只影響該期間，則修訂會在修訂估計的期間內確認；若修訂影響到當期及未來期間，則在修訂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構成對財務報表重大影響的判斷及構成來年出現重大調整並附有重大風險的估計在附註43內討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附屬公司及受控公司

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如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權直接或間接控制附屬公司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並藉此從其活動中取得利益，均視為受本公司控制。於確定是否有控制時，現時可行使的潛在投票權均會考慮在內。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均由控制開始日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綜合計算，直至控制結束日止。集團內部往來的餘額和集團內部交易及其所產生的未實現溢利，均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實現溢利相同，但抵銷額只礙於沒有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的金額。

少數股東權益是指非由本公司(不論直接或間接)透過附屬公司擁有之權益應佔之附屬公司資產淨值部份，及本集團並沒有向該權益持有人同意任何額外的條款而因此構成任何有關該等權益的合約性責任並符合財務債務的定義。少數股東權益是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為股權之一部分，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權分開呈列。於本集團業績的少數股東權益在綜合收益表內以年度總盈利或虧損分配予少數股東權益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方式列報。

倘少數股東應佔虧損超過附屬公司股權之少數股東權益，則超出之款額及少數股東應佔之任何其他進一步虧損乃於本集團之權益中扣除，惟倘少數股東須承擔具約束力之責任及能夠作進一步投資以彌補虧損則作別論。該附屬公司日後之所有盈利均分配予本集團，直至先前由本集團承擔原應由少數股東攤佔之虧損得到彌補為止。

借貸予少數股東權益持有人及其他與這些持有人的合約性責任會根據附註2(n)、(o)或(p)於綜合負債表中呈列為財務負債，視乎其債務性質以定。

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j))。

(d)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實體，但對其管理(包括參與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上)沒有控制或共同控制權。

合營公司為本集團及或本公司其他人士透過合約安排成立的實體，本集團或本公司與一名或多名其他人士藉合約安排對該實體的經濟活動分別擁有共同控制權。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是按權益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並且先以成本入賬，然後就本集團佔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淨資產在收購後的變動作出調整。綜合損益表包含了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在收購後年內的除稅後業績，包括任何於年內確認投資在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商譽減值虧損(見附註2(e)及2(j))。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續)

倘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應佔的虧損超過其權益，則本集團的權益將會減至零，並停止繼續進一步確認虧損，惟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須代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付款者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為根據權益法所得的投資賬面值連同實際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投資淨額一部分的長期權益。

本公司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間進行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溢利及虧損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為限予以抵銷，惟倘未實現虧損為已轉讓資產提供減值憑證，則該等虧損將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中，其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均以其成本及計提減減值準備後列示(見附註2(j))。

(e) 商譽

商譽代表用於商業合併或投資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成本超過本集團於被收購方的可辨識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淨公允價值的權益。

商譽是以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呈列。商譽會分配到現金單元中，並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2(j))。有關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商譽賬面值，是包括在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賬面值中。

任何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可辨識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淨公允價值的權益超過用於商業合併或投資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成本，將即時確認在損益中。

當於年內出售一現金單元、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時，任何可分配的所購入商譽將會包含在計算出售的損益中。

(f) 其他於股權證券的投資

本集團就股權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除外)的政策如下：

非買賣證券投資列為可供出售證券，其於交投暢旺的市場上並無所報的市價，且無法可靠地估量其公允價值，故此按成本減減值虧損估量(見附註2(j))。

其他證券投資將會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於每個資產負債日期，需要重新估量公允價值，而引發的盈虧將直接確認在股本中，但因幣值項目如債務證券等外匯兌換而引致攤銷成本改變所變生的盈虧將根據於附註2(u)(iii)中列出之政策直接確認在損益中。當這些投資解除確認或減值時(見附註2(j))，過往直接確認在股本中的累計盈虧將確認在損益中。

投資於本集團及/或本公司承諾購買或出售投資或投資到期之日確認或解除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是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j))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自建項目成本包括材料成本、按適當比例計算的生產間接成本及借貸成本(見附註2(w))。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盈虧，乃出售所得款項淨額以及有關項目賬面值之差額，並於報廢或出售日期在損益中確認。

折舊以直線法按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中撇銷其成本減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如下：

— 位於租賃持有土地的建築物乃按租賃未屆滿年期及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自完成日期起計不超過20年)的較短期間內折舊。	
— 廠房及機器	3—10年
— 汽車	10年
— 辦公室、電腦及其他設備	5年

資產的使用年期和剩餘價值(如有)均會每年檢討。

(h)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在建的建築物及待安裝的設備，並按成本減減值虧損(見附註2(j))列賬。成本包括於建造及安裝期間產生的直接建造成本及利息費用。即使中國有關機構發出有關投產證書時出現任何延遲，如資產可作其擬定用途前所需的一切準備工作大致完成，則上述成本將不會作資本化，而在建工程亦會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i)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進行研究活動的費用是於產生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如產品或程序在技術及商業上均屬可行，而本集團亦具備充裕資源及有意完成開發，則開發活動的費用會予以資本化。資本化費用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工資及按適當比例計算的間接費用及借貸成本(如適用)(見附註2(w))。資本化開發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j))列賬。其他開發費用是於產生期間內確認為支出。

本集團所購入的其他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如估計使用年限為有限的)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j))於資產負債表內列賬。內部產生商譽及品牌的成本會於產生期間確認為費用。

資本化開發成本的攤銷乃按有關產品的估計壽命週期(不超過5年)在損益內列支。其他無形資產的攤銷則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自損益中扣除如下：

— 所收購的技術	5年
— 專利權	10-18年

攤銷的時期及方法均會每年檢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j) 資產減值

(i) 股權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股權證券投資除投資在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外(見附註2(j)(ii))以及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值的其他流動及非流動應收款項或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會在每個結算日檢討，以確定有否客觀減值證據。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以下一項或多項虧損事項以使集團注意到的可觀察數據：

- 借務人的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同，如拖欠或懈怠支付利息或本金；
- 借務人將有可能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重大改變而對借務人有不利影響；及
- 於股權工具的投資的公允價值嚴重或長期低於其成本。

若存在任何有關證據，則按以下方式釐定及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 就按成本列值的非掛牌股權證券及流動應收款項而言，減值虧損乃按金融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若貼現影響重大，則按類似金融資產的通行市場現時的回報率貼現)兩者之差額計量。股權證券的減值虧損是不能撥回的。
- 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按攤銷成本列值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按金融資產原有的實際利率(即在初始確認該等資產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計量(如貼現的影響重大的話)。這項評估是會把風險特性接近(如類似的逾期情況)及沒有進行個別評估的以攤銷成本列值的金融資產合併進行。合併進行評估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預測會根據與這個組合風險特性相類似的資產的歷史虧損經驗進行評估。

若於其後的期間，減值虧損數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可客觀地與在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聯繫，則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轉回。減值虧損轉回不得導致資產賬面值超過假若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得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j) 資產減值 (續)

(i) 股權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續)

減值虧損會直接沖減相關資產，除了包含在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中之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之減值準備，而其收回的機會是被懷疑而不是沒有機會的。在此情況下，壞賬之減值虧損將會以撥備形式記錄。當本集團認為沒有機會可收回時，被視為不會收回的金額將會直接沖減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而撥備賬中之有關這些賬款之餘額將會撥回。如已計提在撥備賬中之金額已被收回，其將從撥備賬中撥回。其他撥備賬之變動及如收回以往已直接沖減之金額，將被確認盈利或虧損。

(ii) 其他資產減值

於每個結算日會審核內部及外部資料，以識別下列資產是否已出現減值或之前已確認之減值是否已不存在或減少(商譽除外)：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預付在經營租賃下自用而持有的租賃土地權益；
- 無形資產；
- 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及
- 商譽。

倘若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就商譽、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及有無限使用年期無形資產而言，會每年估計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

— 計算可收回價值

資產之可收回價值為其售價淨額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乃利用能反映現時市場評估資金時值及資產之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倘資產並未能在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下賺取現金流量，其可收回價值則以可獨立賺取現金流量之最小組別資產(即賺取現金單位)釐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j) 資產減值 (續)

(ii) 其他資產減值 (續)

— 確認減值虧損每當

資產(或其所屬的賺取現金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會在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賺取現金單位確認減值虧損的分配,首先會減少賺取現金單位(或一組單位)所獲分配的任何商譽賬面值,其後再按比例減少單位(或該組單位)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賬面值不會減少至低於其本身的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若能釐定)。

— 撥回減值虧損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倘用以釐訂可收回數額之估計出現有利的轉變,則撥回減值虧損。商譽的減值虧損是不能撥回的。

撥回之減值虧損僅限於倘過往年度並未確認減值虧損而釐訂之資產之賬面值。撥回之減值虧損乃於確認撥回之年度計入盈利或虧損中。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本集團需要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就財務年度首6個月準備中期財務報告。在中期完結時,本集團會使用如同財務年度完結時使用的相同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準則(見附註2(j)(i)及(ii))。

於中期就按成本列值之商譽、可供出售的證券及按非掛牌股權證券之減值虧損並不會於下一期間撥回,儘管如該減值評估只在該中期相關之財政年度完結進行的話並不會錄得虧損或較少的虧損。

(k) 租賃資產

如集團確定一項安排會在一個同意的時期內轉讓使用一個或數個指定的資產的權利,並需要作出一次或數次付款,即該安排(包括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為或包含租賃。這個確定為基於檢討該安排的本質,不論該安排是否在法律形式上視為租賃。

(i) 列為租賃給本集團的資產

集團基本上承受擁有權帶來的全部風險及利益的資產租賃列為融資租賃。出租人沒有轉移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及利益給集團的資產租賃列為經營租賃,除了根據經營租賃為自用而持有的土地,若公允價值在租賃開始時不能與位於有關土地上的建築物的公允價值分開計量,會作為根據融資租賃持有入賬,除非有關建築物亦顯然根據經營租賃持有,則作別論。為此,租賃開始的時間是以租賃第一次計入集團起,或取代舊有的承租人,或由該建築物開始建設日起計,以較後者為準。

(ii) 經營租賃費用

如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擁有資產的使用權,則根據租賃支付的費用會於租賃期涵蓋的會計期間內按等額在損益中計提。經營租賃協議所涉及的激勵措施於損益中確認為租金付款淨總額的一部分。或然租金會在其發生的會計期間計提在損益中。

在經營租賃下購買土地的成本會在租賃期間按直線基準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l)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

成本是使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並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及其他使存貨達至其現時地點及狀況而產生的成本。

可變現淨值指正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其他出售所需的成本。

如售出存貨，則該等存貨的賬面值在相關收入確認的期間內確認為費用。任何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遺失的存貨於撇減或出現遺失的期間內確認為費用。因可變現淨值增加而撥回任何撇減存貨的金額於出現撥回的期間內減確認為費用的存貨金額。

(m)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則按攤銷成本減有關呆壞賬的減值撥備(見附註2(j))，惟倘若有關應收款項為借予關連人士且無任何固定還款期的免息貸款，或屬貼現影響不大者，則作別論。在該等情況下，應收款項乃按成本減有關呆壞賬的減值撥備(見附註2(j))。

(n) 可換股票據

可換股票據可按持有人的意願轉換為股本，而因轉換而發行的股份數目及代價價值並不會因收取的時間而改變，即會以複合金融工具確認，並包含負債部份及權益部份。可換股票據包含之衍生部份會以衍生金融工具之方式記賬。

可換股票據初始確認負債部份時，是以將來支付利息及本金，以初始確認時適用的相類似的債務(但不含轉換權)的市場利率貼現而得出的現值計量。衍生部份在初始時按公允價值計量。任何高出初始確認負債部份及衍生部份的所得款項將會確認為權益部份。有關發行複合金融工具的交易成本將按所得款項的分配比例分配到負債、衍生及權益部份。有關衍生部份之金額將直接確認為盈利或虧損。

負債部份將以攤銷成本計賬。負債部份的利息將按實際利率計算並確認為損益中。衍生部份將會於每個結算日重新計量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公允價值之增加或損失將會立即確認為盈利或虧損。權益部份將確認為資本儲備中，直至票據被轉換或贖回。

當票據被轉換時，資本儲備及轉換時的負債及衍生部份賬面值將按發行股份的代價轉入股本及股本溢價中。當票據被贖回時，資本儲備將直接轉入保留溢利中，而負債部份及衍生部份之賬面值與支付金額之差異將確認為盈利或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o) 附息借款

附息借款初始按公允價值減應佔交易費用確認。於初始確認後，附息借款按攤銷成本列值，初始確認的金額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異會在借款期間以實際利率法在損益中確認。

附追索權的貼現票據在到期時進行實際結算前不會從資產負債表解除確認，而相關銀行墊款會分類為「有抵押銀行貸款」。

(p)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則按攤銷成本列值，除非貼現影響不大，則會按成本列值。

(q)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含銀行存款及現金、存放於銀行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和流動性極高的投資項目。這些項目可以容易地換算為已知的現金數額，而且所須承受的價值變動風險甚少，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

(r)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薪金、年終花紅、有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及非幣值福利之成本均於本集團僱員提供有關服務之年度累計。倘付款或償付已獲遞延並且構成重大影響，則該等金額將按其現價列賬。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本公司授予僱員的購股權公允價值會確認為僱員成本，並相應增加股權中的資本儲備。購股權公允價值乃於授出日期使用二項式點陣法定價模式計量，並考慮到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若僱員須先履行歸屬條件，方可無條件獲發購股權，則購股權的估計公允價值總額會分配予歸屬期間，並考慮到購股權會歸屬的可能性。

於歸屬期間，預期會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會進行檢討。於過往年度確認的任何累計公允價值調整會在審閱年度計入／扣自損益（除非原有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而資本儲備亦會相應調整。於歸屬日期，確認為開支的數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歸屬購股權的實際數目（並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除非沒收乃僅因未能達成與本公司股份市價有關的歸屬條件所致則另作則論。股權金額乃於資本儲備內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有關金額乃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購股權屆滿（有關金額將直接撥入保留溢利）為止。

(i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僅於本集團以實際上無可能撤回的詳細正式計劃提出自願離職而明確承擔終止僱用或提供福利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s) 所得稅

年內稅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本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均在損益內確認，惟與直接確認為股權項目相關者，則於股權內確認。

本期所得稅是按年內應稅收入根據已執行或在結算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稅暫時差異產生。暫時差異是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告上的賬面金額與該等資產和負債的計稅基礎的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亦可由未利用稅項虧損和未利用稅款抵減產生。

除了某些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僅限於很可能獲得能利用該資產來抵扣的未來應稅溢利)都會確認。支持確認由可抵扣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稅溢利包括因撥回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差異而產生的數額；惟該等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差異預計轉回的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的稅項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的期間內轉回。在決定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利用的稅項虧損和稅款抵減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該等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是否預期在能夠使用該等稅項虧損和稅款抵減撥回的同一年間內轉回。

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暫時差異是產生自以下有限的例外情況：不可在稅務方面獲得扣減的商譽；不影響會計或應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如屬業務合併的一部分則除外)；以及有關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暫時差異(如屬應稅差異，僅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轉回的時間，而且在可預見的將來不大可能轉回的差異；或如屬可抵扣差異，則僅限於很可能在將來轉回的差異)。

遞延稅項金額是按照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的預期實現或清償方式，根據已執行或在結算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均不貼現計算。

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評估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如本集團預期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稅溢利以抵扣相關的稅務利益，則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便會調低。如日後有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稅溢利，則有關減額便會撥回。

因分派股息而額外產生的所得稅是在支付相關股息的責任確立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s) 所得稅 (續)

本期所得稅結餘和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本期所得稅資產和遞延稅項資產僅會在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本期所得稅資產抵銷本期所得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方可分別抵銷本期所得稅負債和遞延稅項負債：

- 本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或
-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稅實體；或
 - 不同應稅實體。該等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所得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實現本期所得稅資產和清償本期所得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

(t) 撥備及或然負債

(i) 業務合併時收購的或然負債

當收購或然負債為業務合併的一部份，在初始確認時將以公允價值確認（如該公允價值能可靠計量）。在以公允價值作初始確認後，該或然負債將按初始確認時的金額減累計攤銷（如適用）／及根據附註2(t)(ii)所確定的金額的較高者確認。不能可靠計量的或然負債於將按附註2(t)(ii)披露。

(ii) 其他撥備及或然負債

如本公司或本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因而預期清償義務將會導致經濟效益外流，則在可以作出可靠估計時，本公司或本集團便會就該時間或數額不定的負債計提準備。如貨幣時間值重大，則按預計清償義務所需支出的現值計列準備。

如經濟效益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估計，便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效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如本公司或本集團的義務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效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u) 收入確認

如經濟效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收入及成本(如適用)又能可靠地計算時，則收入於損益中確認如下：

(i) 銷售貨品

如貨物已被送到客戶之物業中，而客戶接收該貨物，及相關風險及回報已轉移，則確認收入。收入為扣除增值稅及折扣後的金額。

(ii) 政府資助

倘有合理保證本集團將獲得政府資助金，而本集團亦將遵守資助金所附條件時，則政府資助金將於資產負債表內初步確認。就所產生開支而為本集團提供賠償的資助金將於費用產生的同期確認在損益中。就所資產成本而為本集團提供賠償的資助金將會扣除而獲得資產的賬面值，並會按資產的使用年期確認在損益中。

(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在發生時按實際利率法計算。

(v) 外幣換算

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匯兌盈虧計入損益中內處理。

以外幣過往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以交易日期的外幣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並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採用釐定公允價值日期的匯率換算。

香港以外企業的業績按交易日期的大約的匯率換算為港幣，資產負債表的項目包括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合併的境外企業，將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幣。因此產生的匯兌差額以個別項目計入股權中。

出售香港以外企業而言，有關該香港以外企業之匯兌差額之累計數額，乃計入出售之損益中。

(w)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計提在損益中，惟與收購、建設或生產需要長時間才可以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則會資本化。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分的借貸成本在資產產生開支、借貸成本產生及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x) 關連人士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以下實體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如該實體有能力直接或間接(通過一個或多個媒介)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或對本集團有聯合控制；
- (ii) 本集團與該實體受到同一控制；
- (iii) 該實體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本集團為其中一名合資者)；
- (i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控股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或彼等的近親，或該實體受該個人控制、受到同一控制或重大影響；
- (v) 該實體為如(i)所述的實體的近親，或該實體受該個人控制、受到同一控制或重大影響；或
- (vi) 該實體為一本集團或任何為本集團關連人士的僱員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個人的近親是指該親人預期會在該個人在與實體往來時作出影響或被影響。

(y) 分部報告

分部指本集團可區分的一部分，該等部分為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部)，或於特定經濟環境提供產品或服務(地區分部)，而與其他分部所受的風險及回報有所分別。

根據本集團的內部財務告系統，本集團選擇使用以基於資產所在的地方(即本集團生產設備所在地方)的地區分部資訊作為主要報告方式。

分部收入、費用、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直接分配到分部的項目及按合理基礎分配到該分部中項目。分部收入、費用、業績、資產及負債是按集團內部往來的余額及集團內部交易互相抵銷(作為合併程序的一部份)前確定的，除該集團內部往來的余額及集團內部交易是屬於同一分部。分部間的定價是按其他外部實體的類似條款定下的。

分部資本投入為期內發生的總收購分部資產(預期可使用超過一個期間)的成本(包括有形及無形)。

不能分配的項目主要包括金融及企業資產、附息借貸、借貸、企業及融資費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 會計政策的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全新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本會計期間生效或可予提早採納。

這些發展並不會對這些列示之年度財務報表適用之會計政策產生重大改變，而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因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列：股本披露」之修訂，故作出之以下新增之披露：

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財務報表擴大了對本集團之金融工具的重要性、其性質及這些金融工具產生之風險之披露，並與以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所要求披露之資料作出比較。這些披露將會在整份財務報告，特別是附註38中提供。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包括新增之披露要求，以提供資本情況之資料及本集團和本公司管理資本之目的、政策與方法。這些披露在附註36(d)中列出。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並不會對金融工具之分類、確認及金額之計量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沒有採納任何不在本會計期間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見附註44)。

4.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生產及銷售汽車安全產品及其他汽車零部件。

營業額指扣除銷售稅及增值稅後，向客戶銷售汽車安全產品的價值。

於年內確認的營業額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銷售機械式氣袋系統	114,782,362	82,409,345
銷售電子式氣袋系統	383,135,563	218,198,005
銷售汽車安全系統零部件及其他汽車零部件	169,029,668	51,934,504
	666,947,593	352,541,8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5. 其他收益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補貼收入	2,536,412	1,291,176
利息收入	1,326,799	1,560,482
實驗費	245,065	722,946
雜項收入	517,503	114,251
	4,625,779	3,688,855

補貼收入代表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自市政府機關收到的非經常性現金補貼，作為一般商業用途。

6. 其他收入淨額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外匯兌換淨收益	1,876,875	1,369,727
可換股票據衍生部份(以公允價值計算)之未實現收益	4,452,515	-
出售固定資產的虧損	(255,590)	(721,439)
負商譽	-	600,590
其他	58,433	-
	6,132,233	1,248,878

7. 研究及開發費用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年內產生的研究及開發成本	37,101,143	16,929,170
減：年內資本化的開發成本(附註19)	(22,747,344)	(12,990,974)
已計入綜合收益表的款項	14,353,799	3,938,196

8. 員工成本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薪金、工資及花紅	36,985,735	14,559,933
股本補償福利	6,020,000	2,282,000
員工福利	4,176,237	1,894,37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078,047	597,245
	49,260,019	19,333,5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9.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a) 融資成本：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		
利息開支	9,147,249	4,586,182
可換股票據的利息開支	6,887,952	3,509,530
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	1,487,837	–
貼現票據的貼現開支	1,237,097	384,013
	18,760,135	8,479,725
減：於發展中物業資本化的借貸成本#	(842,680)	(704,983)
	17,917,455	7,774,742

借貸成本是以年利率6.7%(二零零六年：年利率6.2%)資本化。

(b) 其他項目：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折舊	16,187,872	9,384,206
核數師酬金	1,823,299	1,328,529
攤銷租賃土地溢價	689,537	510,984
計提呆壞賬的減值虧損(附註27(b))	3,881,779	487,063
攤銷無形資產(附註19)		
— 所收購的技術	2,253,094	1,043,065
— 開發成本	11,790,559	8,334,127
— 專利權	2,834,114	2,386
專利費用	557,506	646,4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0. 綜合收益表所示的所得稅稅項

(a) 綜合收益表所示的稅項為：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本期所得稅		
本年度的中國所得稅(附註25(a))	7,702,478	3,052,314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撥回(附註25(b))	7,762	2,464,246
所得稅支出總額	7,710,240	5,516,560

年內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稅溢利，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任何所得稅。

根據中國的所得稅條列及規定，本集團計提中國所得稅是根據以下稅率計算：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錦州錦恆汽車安全系統有限公司 (「錦恆汽車」)	(i)	13.5%	13.5%
瀋陽金杯錦恆汽車安全系統有限公司 (「金杯錦恆」)	(i)	0%	15%
哈爾濱哈飛錦恆汽車安全系統有限公司 (「哈飛錦恆」)		33%	33%
北京錦恆世嘉汽車零部件有限責任公司 (「錦恆世嘉」)		33%	33%
瀋陽錦恆金思達汽車電子系統有限公司 (「錦恆金思達」)		15%	15%
北京錦恆佳暉汽車電子系統有限公司 (「北京佳暉」)		15%	15%
天津艾瑪特動力系統有限公司 (「天津艾瑪特」)		33%	不適用
北京銳意泰克汽車電子有限公司 (「銳意泰克」)		33%	不適用
北京盛世泰富汽車電子有限公司 (「盛世泰富」)		33%	不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0. 綜合收益表所示的所得稅稅項(續)

(a) 綜合收益表所示的稅項為：(續)

附註：

- (i) 這些附屬公司均享有稅項優惠期，可由其首個獲利年度起獲完全豁免兩個年度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年則可減免50%中國所得稅。錦恒汽車及金杯錦恒分別在其首個獲利年度起第四年及第一年。

(b) 稅項支出和會計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除稅前溢利	66,524,755	53,297,599
按有關稅項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的除稅前溢利的估計稅項金額	19,053,915	16,376,803
不可抵扣支出的稅務影響	6,583,824	4,085,900
非課稅收益的稅務影響	(3,308,357)	(1,106,999)
稅項優惠期的稅務影響	(16,406,475)	(9,962,206)
未確認的尚未使用稅後虧損的稅務影響	6,975,056	-
稅項減免	(5,187,723)	(3,876,938)
稅項支出	7,710,240	5,516,560

根據中國相關的條例及規定，錦恒汽車可享受一個有關於中國購置國產固定資產的稅項減免，稅項減免代表於二零零七年購置固定資產金額的40%（二零零六年：代表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購置固定資產金額的40%）。

(c) 中國的新稅法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公佈中國的新企業所得稅稅法（「新稅法」），並會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起生效。另外，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國家稅務總局發出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

根據新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起，在中國之企業之標準企業所得稅稅率將會由33%減至25%，而高新技術企業將會享有獲減低之15%企業所得稅稅率。新引進的優惠政策的應用詳情尚未向公眾公佈。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起生效之新稅法及國務院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公佈之「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國法(2007)39號），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前成立之法團而其在於新稅法前享有稅務優惠對待，則可自二零零八年開始至適用新的25%所得稅稅率前享有過渡稅率（「過渡稅率」）。目前享有獲減低之15%企業所得稅稅率之企業，其過渡稅率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分別為18%、20%、22%、24%及25%。目前稅率為24%之法團，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其稅率會過渡至標準的25%稅率。

所有尚未期滿之稅務優惠期將可繼續享用，直到其期滿為止。而即使公司尚未獲利，其稅務優惠期均視為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起開始。錦恒汽車及金杯錦恒目前均享有稅務優惠期，而錦恒金思達、北京佳暉及銳意泰克目前均處於虧損情況，其稅務優惠期限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起開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0. 綜合收益表所示的所得稅稅項(續)

(c) 中國的新稅法(續)

新稅法的實施預期不會對資產負債表上之應付稅款之金額構成任何財務影響。中國附屬公司之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均以其預期適用於應課稅收入之稅率(基於過渡稅率)及預期該等暫時性差異轉回或使用之時間計算。

另外，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起根據新稅法需就本公司收取中國附屬公司之股息代扣稅金。實施條例列出了因協議可減少外，代扣稅稅率為10%。

11. 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元	基本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元	酌情花紅 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支出 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元	總計 元
執行董事						
李 峰先生	-	700,008	-	127,035	-	827,043
邢戰武先生	-	660,000	-	1,105,719	-	1,765,719
趙清潔先生	-	500,004	-	-	-	500,004
楊棟林先生	-	228,000	-	-	-	228,000
傅天忠先生	-	715,000	-	1,047,088	12,000	1,774,088
非執行董事						
李 宏先生	-	100,008	-	1,008,000	-	1,108,008
曾慶東先生	-	100,008	-	1,008,000	-	1,108,00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維端先生	-	150,000	-	167,333	-	317,333
黃世霖先生	-	80,004	-	-	-	80,004
朱 彤先生	-	80,004	-	-	-	80,004
總計	-	3,313,036	-	4,463,175	12,000	7,788,2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1.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元	基本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元	酌情花紅 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支出 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元	總計 元
執行董事						
李 峰先生	-	700,008	-	520,456	-	1,220,464
邢戰武先生	-	553,336	-	400,351	-	953,687
趙清潔先生	-	500,004	-	-	-	500,004
楊棟林先生	-	196,000	-	-	-	196,000
傅天忠先生	-	652,000	-	160,140	12,000	824,140
非執行董事						
李 宏先生	-	100,008	-	-	-	100,008
曾慶東先生	-	100,008	-	-	-	100,00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維端先生	-	150,000	-	-	-	150,000
黃世霖先生	-	80,004	-	-	-	80,004
朱 彤先生	-	80,004	-	-	-	80,004
總計	-	3,111,372	-	1,080,947	12,000	4,204,319

上述酬金包括若干董事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估計的價值。該等實物利益的詳情在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段及附註35中披露。

按董事人數及酬金範圍劃分的董事總酬金分析如下：

	董事人數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0元至1,000,000元	6	9
1,000,001元至1,500,000元	4	1
	10	10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董事就離開本集團或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勵而支付款項。年內亦無任何董事豁免或同意豁免任何酬金的安排。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2. 最高酬金的個別人士

最高薪五名人士中，四名(二零零六年：四名)為董事，其酬金已於附註11披露。而該個別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基本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85,567	168,477
酌情花紅	—	160,00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232,768	216,18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5,177
	1,418,335	549,843
高級管理人員人數	1	1

上述個別人士酬金介乎1,000,001元至1,500,000元不等(二零零六年：0元至1,000,000元)。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僱員就離開本集團或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勵而支付款項。

1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包括已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的14,924,150元(二零零六年：14,777,431元)虧損。

把以上金額與本公司本年度盈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已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股權 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金額	(14,924,150)	(14,777,431)
屬於過往年度盈利但於年內批准及支付之 附屬公司末期股息	29,000,000	22,000,000
公司年度盈利(附註36)	14,075,850	7,222,5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4. 股息

(a) 本年度股息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的末期股息每股3.6港仙 (二零零六年：每股3.5港仙)	15,951,600	13,494,600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的末期股息並未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核准及支付的股息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年內就上一財政年度核准及支付的 末期股息每股3.5港仙 (二零零六年：每股3.3港仙)	13,654,200	12,723,480

15.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年內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66,630,845元(二零零六年：45,608,257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05,835,507股(二零零六年：384,473,096股)如下計算：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股份數目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股份	385,560,000	381,000,000
根據配售而發行股份的影響(附註36(a))	15,890,411	—
行使購股權的影響(附註36(a))	4,385,096	3,473,09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405,835,507	384,473,0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5. 每股盈利(續)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73,518,797元(二零零六年: 49,117,787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00,546,777股(二零零六年: 435,916,762股)如下計算:

(i)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攤薄)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66,630,845	45,608,257
可換股票據負債部份的實際利率的 稅後影響	6,887,952	3,509,530
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攤薄)	73,518,797	49,117,787

(i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股份數目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05,835,507	384,473,096
可換股票據轉換的影響	85,555,556	46,943,683
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被視為 不計價發行的股份的影響(附註35)	9,155,714	4,499,98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攤薄)	500,546,777	435,916,7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6.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按本集團的地區分部而呈列。按地區分部的資料是以資產所在的地方作為主要報告方式，因為這與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決策較為相關。

因為本集團的所有銷售收入及經營業績均有生產及銷售汽車相關產品而產生，所以並無以業務分部呈列。

以資產所在的地方及顧客所在的地方作出的地方分部

因為如以資產所在的地方作分類，本集團之業務主要於一個地區參與（則中國），所以並無以資產所在的地方呈列個別的地區分部分析。

本集團的地區分部亦以顧客所在的地方作為分類，共分為4個顧客地區分部。中國為本集團業務的主要市場。按顧客所在地分析的外部客戶分部銷售收入如下：

	二 零 零 七 年 元	二 零 零 六 年 元
中國	603,616,238	317,115,257
意大利	47,748,675	7,628,108
馬來西亞	45,580	26,652,245
其他	15,537,100	1,146,244
	666,947,593	352,541,8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7. 固定資產

本集團

	自用建築物	機器及 設備	汽車	辦公室 設備	合計	在經營租賃 下自用而 持有的租賃 土地權益	總計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成本：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7,891,263	46,938,950	4,343,585	10,933,833	80,107,631	9,115,347	89,222,978
匯兌調整	934,289	1,864,923	192,520	438,479	3,430,211	509,792	3,940,003
增置	6,564,020	14,507,621	649,335	10,140,568	31,861,544	95,628	31,957,172
收購附屬公司	5,664,993	238,607	381,195	88,493	6,373,288	5,430,734	11,804,022
因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 股本權益而作出的 公平價值調整	(179,706)	(658,039)	-	-	(837,745)	2,835,294	1,997,549
轉撥自在建工程(附註18)	6,434,855	-	-	-	6,434,855	-	6,434,855
出售	-	(453,381)	(794,043)	(402,706)	(1,650,130)	-	(1,650,13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309,714	62,438,681	4,772,592	21,198,667	125,719,654	17,986,795	143,706,449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7,309,714	62,438,681	4,772,592	21,198,667	125,719,654	17,986,795	143,706,449
匯兌調整	2,381,472	4,200,918	355,226	1,347,983	8,285,599	1,144,327	9,429,926
增置	437,065	33,283,266	5,455,411	17,631,979	56,807,721	-	56,807,721
收購附屬公司	-	5,063,097	1,056,572	2,053,761	8,173,430	-	8,173,430
轉撥自在建工程(附註18)	9,042,886	-	-	-	9,042,886	4,274,730	13,317,616
出售	-	-	(378,772)	(496,849)	(875,621)	-	(875,621)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171,137	104,985,962	11,261,029	41,735,541	207,153,669	23,405,852	230,559,521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819,401	6,771,441	975,492	5,553,219	15,119,553	339,615	15,459,168
匯兌調整	72,776	270,871	42,548	221,770	607,965	17,124	625,089
本年度折舊	1,353,827	4,679,874	509,819	2,840,686	9,384,206	510,984	9,895,190
出售時撥回	-	(41,724)	(434,537)	(356,352)	(832,613)	-	(832,613)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46,004	11,680,462	1,093,322	8,259,323	24,279,111	867,723	25,146,834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246,004	11,680,462	1,093,322	8,259,323	24,279,111	867,723	25,146,834
匯兌調整	269,168	1,021,114	97,969	648,070	2,036,321	71,980	2,108,301
本年度折舊	1,937,590	8,601,506	752,366	4,896,410	16,187,872	689,537	16,877,409
出售時撥回	-	-	(45,738)	(399,535)	(445,273)	-	(445,273)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52,762	21,303,082	1,897,919	13,404,268	42,058,031	1,629,240	43,687,271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063,710	50,758,219	3,679,270	12,939,344	101,440,543	17,119,072	118,559,61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718,375	83,682,880	9,363,110	28,331,273	165,095,638	21,776,612	186,872,2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7. 固定資產(續)

本集團

- (a) 本集團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及建築物乃由中國的附屬公司持有，代表位於中國北京、瀋陽及錦州的土地使用權連同建於其上的建築物。於結算日，就位於瀋陽及錦州的租賃土地及建築物之賬面淨值分別為**8,789,016元**(二零零六年：5,455,084元)及**9,009,861元**(二零零六年：6,000,000元)的房產證的申請仍在進行中，而中國國有土地管理局的相關辦事處尚未向本集團發出該等房產證。儘管如此，董事認為，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取得該等租賃土地及建築物的實益所有權，並可在二零零八年九月取得房產證。
- (b) 如附註31所披露，賬面總值為**15,071,299元**(二零零六年：15,742,242元)的租賃土地及建築物的權益已按揭予銀行，作為若干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的擔保。
- (c)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計賬面值為**21,776,612元**(二零零六年：17,119,072元)之租賃土地為處於香港以外並帶有中等期限之租約。

18. 在建工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17,901,153	5,483,039
匯兌調整	1,142,629	251,745
增置	16,425,518	17,801,032
收購附屬公司	-	800,192
結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7)	(13,317,616)	(6,434,85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2,151,684	17,901,1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9. 無形資產

	所收購的技術 元	開發成本 元	專利權 元	總計 元
成本：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3,810,303	13,856,394	21,327	17,688,024
匯兌調整	166,923	913,395	853	1,081,171
增置	4,569,300	12,990,974	–	17,560,274
收購附屬公司	576,923	8,978,480	–	9,555,403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23,449	36,739,243	22,180	45,884,872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9,123,449	36,739,243	22,180	45,884,872
匯兌調整	568,678	3,154,454	2,784,091	6,507,223
增置	–	22,747,344	4,125	22,751,469
收購附屬公司	–	1,960,267	65,389,795	67,350,062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92,127	64,601,308	68,200,191	142,493,626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2,291,272	3,097,605	5,825	5,394,702
匯兌調整	70,291	123,904	233	194,428
本年度攤銷	1,043,065	8,334,127	2,386	9,379,578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04,628	11,555,636	8,444	14,968,708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404,628	11,555,636	8,444	14,968,708
匯兌調整	265,320	1,145,072	90,989	1,501,381
本年度攤銷	2,253,094	11,790,559	2,834,114	16,877,767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23,042	24,491,267	2,933,547	33,347,856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18,821	25,183,607	13,736	30,916,164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69,085	40,110,041	65,266,644	109,145,7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9. 無形資產(續)

所收購的技術如下：

- i. 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簽訂的使用權及技術支援協議向Key Safety Systems, Inc. (「KSS」) 支付的不可退還的特許費用。根據有關協議，KSS同意就錦恆汽車在中國使用氣袋的技術知識作生產的程序、方法、技術、建造、設備規格、材料及產品規格提供技術支援服務及授予使用權。所收購的技術從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展開商業生產起按董事估計可使用年期5年攤銷。
- ii. 根據於二零零六年一月簽定的許可及技術協助協議與韓電顧問有限公司(「韓電」) 而支付的一項不可退回的許可費，據此韓電將提供一技術服務及發出一許可與錦恆金思達用作於中國生產電子控制單元。所收購的技術會按董事估計的5年使用年限攤銷。

專利權指由錦恆汽車和銳意泰克開發的技術的註冊費而其已於相關政府部門登記以阻以第三者使用該技術。董事認為錦恆汽車和銳意泰克專利權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分別為10年及18年。

年內，本集團通過收購銳意泰克而獲得在收購日期估計公允價值為約港幣65,000,000元之專利權。該專利權為有關制造汽車用發動機管理系統之技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0. 商譽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184,189	-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股本權益(附註37(a))	4,378,505	180,577
匯兌調整	198,075	3,61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760,769	184,189

為附有商譽的現金單元減值測算

收購的商譽已經分配到相關公司的現金單元中。

本集團會每年，或當有跡象顯示商譽可能已減值時，將會進行減值測試。現金單元的可收回金額為基於使用價值計算。這是根據經管理層審批一年期間的財務預算而作出的現金流預測而計算的。超過一年的現金流為根據以下的預計比率而推算的。增長比率並沒有超過現金單元所運作的業務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使用價值計算的主要假設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毛利率	19.3%	20.3%
增長率	4.0%	4.0%
貼現率	14.0%	13.0%

管理層確定預算毛利率時為根據以往經驗及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貼現率為稅前的及反映現金單元相關的獨特風險。

現金單元的可收回金額為高於使用價值的賬面值，因此並無在綜合損益表確認商譽的減值損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1.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二 零 零 七 年 元	二 零 零 六 年 元
非上市股份，成本值	37,265,416	8,840,874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表：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及法律實體類別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及經營地點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	由本公司 %	由附屬公司 %	
錦恆(BVI) 有限公司 (「錦恆(BVI)」)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100元	100	100	—	於香港從事 投資控股
錦恆(香港)有限公司 (「錦恆香港」)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70元	100	—	100	於香港從事 投資控股
錦州錦恆汽車安全 系統有限公司 (「錦恆汽車」)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69,500,000元	100	—	100	於中國從事 生產及銷售 汽車安全產品
哈爾濱哈飛錦恆 汽車安全系統 有限公司 (「哈飛錦恆」)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3,000,000元	90	—	90	於中國從事 生產及銷售 汽車安全產品
北京錦恆世嘉汽車 零部件有限責任公司 (「錦恆世嘉」)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	100	於中國從事 生產及銷售 汽車安全部件
瀋陽金杯錦恆 汽車安全系統有限公司 (「金杯錦恆」)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7,000,000元	55.56	—	55.56	於中國從事 生產及銷售 汽車安全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1.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及法律實體類別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及經營地點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	由本公司 %	由附屬公司 %	
瀋陽錦恆金思達汽車 電子系統有限公司 (「錦恆金思達」)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00元	55	—	55	於中國從事 生產及銷售 汽車電子產品
錦恆汽車電子(香港)有限 公司(「錦恆汽電 香港」)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100元	100	—	100	於香港從事 投資控股
佳暉集團有限公司 (「佳暉」)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1元	100	—	100	於香港從事 投資控股
北京錦恆佳暉汽車 電子系統有限公司 (「北京佳暉」)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元	100	—	100	於中國從事 生產及銷售 汽車電子產品
天津艾瑪特動力 系統有限公司 (「天津艾瑪特」)*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51	—	51	於中國從事生產及 銷售汽車零部件
錦恆動力有限公司 (「錦恆動力」)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美金1元	100	100	—	於香港從事 投資控股
駿盈投資有限公司 (「駿盈」)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美金100元	100	100	—	於香港從事 投資控股
錦恆汽電(BVI)有限公司 (「錦恆汽電(BVI)」)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美金1元	100	100	—	於香港從事 投資控股
順孚國際有限公司 (「順孚」)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100元	100	—	100	於香港從事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1.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及法律實體類別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及經營地點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	由本公司 %	由附屬公司 %	
錦恆電控(BVI)有限公司 (「錦恆電控BVI」)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美金1元	100	—	100	於香港從事 投資控股
順永有限公司 (「順永」)#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美金1元	100	100	—	於香港從事 投資控股
盛勢集團有限公司 (「盛勢」)#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1	100	—	100	於香港從事 投資控股
誠明集團有限公司 (「誠明」)#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美金1,000元	51.2	—	51.2	於香港從事 投資控股
永皓投資有限公司 (「永皓」)#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1	51.2	—	51.2	於香港從事 投資控股
鵬永投資有限公司 (「鵬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1	51.2	—	51.2	於香港從事 投資控股
北京銳意泰克汽車電子 有限公司(「銳意泰克」)#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4,600,000元	31.5	—	61.5	於中國從事生產及 銷售汽車零部件
北京盛世泰富汽車電子 有限公司(「盛世泰富」)#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31.5	—	61.5	於中國從事生產及 銷售汽車零部件
大唐投資有限公司 (「大唐」)#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美金3元	100	100	—	於香港從事 投資控股
禾興國際有限公司 (「禾興」)#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1	100	—	100	於香港從事 投資控股

為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新收購的附屬公司。

* 為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新成立的附屬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2.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應佔的資產淨值	48,898,015	13,099,491
應收合營公司款項	1,855,670	—
商譽	16,679,533	—
	67,433,218	13,099,491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根據通過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之買賣協議，本集團從大唐之原股東收購了額外之66.67%股本權益。大唐持有禾興之100%股本權益，而禾興持有煙台萬斯特有限公司（「煙台萬斯特」）之30%之股本權益。因為這個收購事項，本集團於煙台萬斯特之股本權益由30%增至50%，而煙台萬斯特於同日成為本集團之合營公司。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的權益的詳情如下：

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及法律實體類別	註冊及 繳足股本詳情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及經營地點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	由本公司 持有 %	由附屬公司 持有 %	
煙台萬斯特有限公司 (「煙台萬斯特」)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40,000,000元	50	—	50	於中國從事生產 及銷售汽車引擎的 薄壁缸套及零部件
山西榮長汽車部件 有限公司 (「山西榮長」) (前稱山西錦恆 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0,040,000元	35	—	35	於中國從事製造及 銷售汽車安全部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2.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續)

合營公司的財務資訊摘要 —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非流動資產	70,255,617	10,276,825
流動資產	67,214,125	13,863,536
非流動負債	(5,415,430)	(105,000)
流動負債	(83,156,297)	(10,935,870)
資產淨值	48,898,015	13,099,491
收入	26,420,258	16,842,383
支出	(22,324,179)	(14,113,556)
年度溢利	4,096,079	2,728,827

(a) 有商譽之合營公司之現金單元之減值測算

商譽已經分配到煙台萬斯特的現金單元中。

本集團會每年，或當有跡象顯示商譽可能已減值時，將會進行減值測試。

現金單元的可收回金額為基於使用價值計算。這是根據經管理層審批一年期間的財務預算而作出的現金流預測而計算的。超過一年的現金流為根據以下的預計比率而推算的。增長比率並沒有超過現金單元所運作的業務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使用價值計算的主要假設如下：

毛利率	27.1%
增長率	4.0%
貼現率	14.0%

管理層確定毛利率時為根據以往經驗及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貼現率為稅前的及反映現金單元相關的獨特風險。

現金單元的可收回金額為高於使用價值的賬面值，因此並無在綜合損益表確認商譽的減值損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非上市股票，成本	-	-	-	6,224,497
應佔淨資產	-	15,402,989	-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2,835,670	-	2,835,670
商譽	-	10,392,802	-	-
	-	28,631,461	-	9,060,167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從煙台萬斯特之原股東收購了額外之20%股本權益，而煙台萬斯特於同日成為本集團之合營公司(見附註22)。

聯營公司的財務資訊摘要

	資產 元	負債 元	股本 元	收入 元	溢利 元
二零零七年					
百份之一百	-	-	-	93,196,983	3,907,230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	-	-	27,959,095	1,172,169
二零零六年					
百份之一百	180,746,300	(128,470,522)	52,275,778	31,528,463	3,106,783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54,227,741	(38,824,752)	15,402,989	9,648,629	951,286

24. 其他非流動財務資產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於中國的非上市股本證券的成本	53,191	50,000

本集團於中國持有的非上市股本證券並無市場報價，因此在並無產生超額成本的情況下，不會作出合理的估計公允價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5.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所得稅

(a)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本期稅項為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本年度中國所得稅撥備	7,702,478	3,052,314
已付中國所得稅	(8,953,352)	(4,235,063)
可收回本期稅項	(1,250,874)	(1,182,749)

(b)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本集團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組成部分及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撥備 元	開發成本 元	專利權 元	其他 元	總計 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08,930)	-	-	512,803	403,873
於綜合收益表中(計入)／ 扣除(附註10(a))	(163,218)	1,643,495	-	983,969	2,464,246
收購附屬公司	-	-	-	785,745	785,745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股本權益	-	-	-	539,304	539,304
匯兌調整	(7,621)	32,870	-	48,240	73,489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9,769)	1,676,365	-	2,870,061	4,266,657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79,769)	1,676,365	-	2,870,061	4,266,657
於綜合收益表中(計入)／扣除 (附註10(a))	(54,975)	627,445	-	(564,708)	7,76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7(a))	-	-	12,844,423	-	12,844,423
匯兌調整	(19,612)	127,027	546,572	240,845	894,832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4,356)	2,430,837	13,390,995	2,546,198	18,013,674

因會計基準與稅項基準的不同確認開支準則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5.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所得稅(續)

(b)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續)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 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25,667)	(24,127)	-	-
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8,039,341	4,290,784	-	-
	18,013,674	4,266,657	-	-

26.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原材料	67,115,085	49,826,124
在製品	11,990,694	7,631,030
製成品	28,910,789	21,068,250
備用零件及消耗品	234,733	162,407
	108,251,301	78,687,811

確認為支出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已出售存貨賬面值	502,611,085	253,871,689
撇減存貨	-	(871,540)
	502,611,085	253,000,149

於年內撇減的存貨為由於部份陳舊的產成品的估計可實現價值減少引致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7. 應收賬款、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應收賬款	308,621,424	175,018,551	–	–
減：呆壞賬撥備	(4,572,141)	(690,362)	–	–
應收票據	304,049,283	174,328,189	–	–
	70,215,523	35,906,894	–	–
	374,264,806	210,235,083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185,364,716	159,230,835
預付賬款	9,504,006	12,924,237	141,113	601,185
其他應收款	30,288,475	11,915,264	315,190	1,442,493
	414,057,287	235,074,584	185,821,019	161,274,513

計入應收賬款中有應收關連公司款項28,586,571元(二零零六年：22,628,728元)(見附註40(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是無抵押、免息及會在要求時還款。

所有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預計在一年內可收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7. 應收賬款、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a) 賬齡分析

包含在應收賬款、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為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在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後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未逾期	230,695,703	205,762,456
逾期1至3個月	102,468,401	3,856,878
逾期3個月以上但少於12個月	41,100,702	615,749
	374,264,806	210,235,08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為由發票日期起計90天到期。本集團的信貸政策的其他詳情列於附註38(a)。

(b)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減值

有關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減值虧損為記錄於撥備賬中，除了本集團認為收回該款項之機會很低，則會把該減值虧損直接沖減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見附註2(j)(i))。

年內呆壞賬之變化(包括指定及一般虧損部份)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於一月一日	690,362	203,299	-	-
確認減值虧損(附註9(b))	3,881,779	487,063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572,141	690,362	-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4,572,141元(二零零六年：690,362元)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被個別認定需要減值。這些個別需要減值之客戶為有關財務有困難之客戶，因此確認了4,572,141元(二零零六年：690,362元)之呆壞賬指定撥備。本集團並不對這些款項作出任何保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7. 應收賬款、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c) 沒有減值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沒有個別或整體認為已減值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沒有逾期或減值	230,695,703	205,762,456	-	-
逾期少於3個月	102,468,401	3,856,878	-	-
逾期少於3至12個月	41,100,702	615,749	-	-
	143,569,103	4,472,627	-	-
	374,264,806	210,235,083	-	-

沒有逾期或減值之其收款代表大部份之客戶而其過往沒有違約之記錄。

沒有逾期或減值之其收款代表大部份之獨立客戶而其在在本集團有良好之記錄。根據以往經驗，管理層相信因為其信用情況沒有重大改變，而其餘額亦應可全數收回，故不需為這些餘額進行減值撥備。本集團並不對這些款項作出任何保證。

28. 應收借款

年內，一筆20,000,000元之借款已提供予誠明之少數股東。這筆應收借款之年利率為2.5%，並可在要求時收回。這筆應收借款由少數股東持有之48.8%誠明的股本權益作為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資產負債表及現金流量表的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6,156,196	65,734,351	6,385,015	960,043

35,649,770元(二零零六年：17,776,132元)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以人民幣為貨幣單位。人民幣並非自由兌換的貨幣，匯出中國以外的資金受中國政府實施的外匯管制所規限。

3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應付賬款	162,874,636	108,596,664	–	–
應付票據	24,795,489	–	–	–
其他應付款	187,670,125	108,596,664	–	–
	61,269,390	44,352,832	3,503,339	20,972,508
	248,939,515	152,949,496	3,503,339	20,972,508

計入應付賬款中有應付關連公司的款項為29,354,286元(二零零六年：25,614,610元)(見附註40(c))。

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包括應付附屬公司款項)預計在一年內可支付。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3個月內	153,522,220	80,938,618
3個月以上但少於6個月	33,934,379	27,658,046
6個月以上但少於12個月	213,526	–
	187,670,125	108,596,6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1. 銀行貸款

銀行貸款須償還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1年內或接獲通知時	228,646,808	93,927,000
1年後但2年內	–	24,000,000
	228,646,808	117,927,000
代表：		
有抵押銀行貸款	28,859,574	27,927,000
無抵押銀行貸款	199,787,234	90,000,000
	228,646,808	117,927,000

所有的銀行貸款均由中國的商業銀行借出以人民幣為單位。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閑置的銀行融資額(二零零六年：零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的條款總結如下：

- (a) 本集團有6,170,213元及年利率為8.31%的銀行貸款由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建築物的按揭作為擔保。其最後到期日為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八日。該等租賃土地及建築物的賬面總值為15,071,299元。
- (b) 本集團有4,255,319元(二零零六年：4,000,000元)及年利率為7.84%(二零零六年：7.84%)的銀行貸款由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建築物的按揭作為擔保。其最後到期日為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日。該等租賃土地及建築物的賬面總值為15,071,299元(二零零六年：6,836,110元)。
- (c) 本集團有2,978,723元及年利率為8.28%的銀行貸款由第三方作為擔保。其最後到期日為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 (d) 總值18,434,043元(二零零六年：6,127,000元)已貼現的附追索權票據會以相關的應收票據抵押並會在一年內收回。
- (e) 有部份總值175,531,915元(二零零六年：70,000,000元)的無抵押銀行貸款附5.47%至8.02%(二零零六年：5.58%至7.02%)的年利率，並會在一年內收回。
- (f) 一筆21,276,596元(二零零六年：20,000,000元)之無抵押銀行貸款附5.47%(二零零六年：5.47%)的年利率。其最後到期日為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九日。

32. 其他借款

其他借款由第三方取得、無抵押、附有5.22%至7.03%的年利率並會在二零零八年的不同時間到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3. 可換股票據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已發行本金金額為港幣46,000,000元之可換股票據予一名獨立投資者Value Partners Limited。該等票據附有年利率7%，並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到期。該等票據可按其持有人之決定，由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或之後直至(並包括)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按每股港幣0.9元之初步兌換價(在若干情況下可予調整)兌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全數兌換時，該等票據可兌換51,111,111本公司每股0.01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四日，本公司已分別發行本金金額為港幣25,000,000元、3,000,000元及3,000,000元之可換股票據予三名獨立投資者Sagemore Assets Limited、Blue Water Ventures International Ltd.及Synergy Capital Co., Ltd.。該等票據附有年利率7%，並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到期。該等票據可按其持有人之決定，由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四日或之後直至(並包括)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按每股港幣0.9元之初步兌換價(在若干情況下可予調整)兌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全數兌換時，該等票據可兌換34,444,444本公司每股0.01元之普通股。本公司及可換股票據持有人均可在發出可換股票據之日的第三週年及到期日之間的任何時間以票面值贖回可換股票據。

可換股票據分為負債、衍生及權益三部份，分別為70,544,443元、1,305,431元及5,150,126元，為在初步確認時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其負債部份及衍生部份，並把餘額確認為權益部份。負債部份會在往後按其攤銷成本確認而衍生部份會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期重計其公允價值，而權益部份會在資本儲備中確認。

可換股票據於年內的變化如下：

	負債部份 元	衍生部份 元	總計 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	-	-
於年內發行的可換股票據的			
負債部份(已減去發行成本)	69,396,811	1,305,431	70,702,242
年內確認於損益內的利息費用	3,509,530	-	3,509,530
年內支付之利息	(2,957,452)	-	(2,957,452)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9,948,889	1,305,431	71,254,320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69,948,889	1,305,431	71,254,320
年內確認於損益內的利息費用	6,887,952	-	6,887,952
年內支付之利息	(5,390,000)	-	(5,390,000)
公允價值之改變	-	(4,452,515)	(4,452,51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446,841	(3,147,084)	68,299,7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4. 退休計劃

- (a) 根據中國相關勞工規例及規則，本集團參與一項由中國錦州、哈爾濱、瀋陽、天津及北京有關地方政府機關成立的定額退休供款計劃（「計劃」），據此，本集團須向計劃作出合資格僱員薪金成本的**19%至22%**的供款。地方政府機關負責向退休僱員全數發放退休金。
- (b)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受僱的僱員管理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信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對計劃作出供款，以每月相關收入最高**20,000**元為限。對計劃作出的供款會即時歸屬。

除上述每年供款外，本集團並無與該等計劃有關的其他重大退休金福利付款責任。

35. 權益計酬福利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採納兩項購股權計劃（即招股章程所定義之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邀請本集團僱員（包括本集團旗下任何公司的董事）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最高**49,500,000**股本公司股份。購股權計劃有效期為**10**年，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止，其後將不得授出其他購股權。董事會可全權酌情釐定購股權的行使價，惟於任何情況不得低於以下較高者：

- (i) 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收市價；
- (ii)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連續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平均收市價；及
- (iii) 一股股份的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5. 權益計酬福利(續)

(a) 於年內存在的授出條款及條件如下(所有購股權均以實物股票支付):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

	工具的數目	歸屬的條件及尚未 行使百份比的條件	上限 百份比	購股權的 合約期限
授給董事的購股權				
—於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5,400,000	上市日後的第一週年	40	4年
		上市日後的第二週年	80	
		上市日後的第三週年	100	
授給雇員的購股權				
—於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6,000,000	上市日後的第一週年	40	4年
		上市日後的第二週年	80	
		上市日後的第三週年	100	
	11,40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5. 權益計酬福利(續)

(a) 於年內存在的授出條款及條件如下(所有購股權均以實物股票支付):(續)

購股權計劃

	工具的數目	歸屬的條件及尚未 行使百分比的條件	上限 百分比	購股權的 合約期限
授給董事的購股權				
—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	16,000,00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	30	5年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	60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	100	
—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	400,00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	100	5年
授給職員的購股權				
—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	4,000,00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	30	5年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	60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	100	
—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	200,00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	100	5年
	20,600,000			
總購股權	32,00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5. 權益計酬福利(續)

(b) 購股權的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元	購股權數目
於年初尚未行使	0.38	6,840,000	0.38	11,400,000
年內已行使	0.38	(4,560,000)	0.38	(4,560,000)
年內授出	1.60	20,600,000	-	-
於年末尚未行使		22,880,000		6,840,000
於年末可未行使		8,880,000		4,560,000

於年內已行使的購股權於行使日的加權平均股價為0.83元(二零零六年：0.77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的購股權的行使價為0.38元至1.60元(二零零六年：0.38元)及加權平均餘下年限4.29年(二零零六年：1.9年)。

(c) 購股權公允價值及假設

就所授出購股權而接受的服務公允價值乃經參考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後估量。授出購股權的估計公允價值乃根據二項式點陣法模型估量。購股權的合約年期乃用作此模型的輸入項目。二項式點陣法模型會納入預期提早行使的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5. 權益計酬福利(續)

(c) 購股權公允價值及假設(續)

購股權公允價值及假設

(i)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授出日期)

在結算日的公允價值	\$0.788
股價	\$1.18
行使價	\$0.38
預計波幅(以在二項式點陣法中使用的 加權平均波幅表示)	50%
購股權年期(以在二項式點陣法中使用的 加權平均年期表示)	4年
預計股息	2.3%
無風險息率(基於外匯基金債券)	2.1%

(ii)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三日
(授出日期)

在結算日的公允價值	\$0.426
股價	\$1.60
行使價	\$1.60
預計波幅(以在二項式點陣法中使用的加權平均波幅表示)	50%
購股權年期(以在二項式點陣法中使用的加權平均年期表示)	5年
預計股息	4.00%
無風險息率(基於外匯基金債券)	4.03%

預計波幅乃根據歷史波幅(以購股權的加權平均餘下年期計算)並就公眾可得的資訊而預計的任何未來波幅變動作出調整後釐定。預計股息乃根據歷史股息釐定。主觀投入假設的變動可大幅影響公允價值的估計。

購股權乃根據服務條件而授出。此項條件在計量所得服務在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時不在考慮之列。授出購股權並無相關市場條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6. 股本及儲備

集團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小數		
	股本	股本溢價	合併儲備	法定儲備	資本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合計	股東權益	總計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3,810,000	80,168,124	36,341,236	18,924,272	9,545,757	2,357,650	-	48,199,626	199,346,665	10,640,264	209,986,929
以股份結算的交易	-	-	-	-	2,282,000	-	-	-	2,282,000	-	2,282,000
年度核准屬以前年度的股息	-	-	-	-	-	-	-	(12,723,480)	(12,723,480)	-	(12,723,480)
本年溢利	-	-	-	-	-	-	-	45,608,257	45,608,257	2,172,782	47,781,039
撥作法定儲備	-	-	-	7,605,333	-	-	-	(7,605,333)	-	-	-
換算香港以外附屬公司之匯兌差價	-	-	-	-	-	7,459,514	-	-	7,459,514	812,254	8,271,768
根據購股權發行的股票	45,600	5,279,600	-	-	(3,592,400)	-	-	-	1,732,800	-	1,732,800
少數股東的資本投入	-	-	-	-	-	-	-	-	-	13,534,000	13,534,000
可換股票據的權益部份	-	-	-	-	5,076,618	-	-	-	5,076,618	-	5,076,618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股本權益	-	-	-	-	-	-	811,005	-	811,005	(8,800,222)	(7,989,217)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1,330,060	-	1,330,060	12,038,837	13,368,897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55,600	85,447,724	36,341,236	26,529,605	13,311,975	9,817,164	2,141,065	73,479,070	250,923,439	30,397,915	281,321,354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855,600	85,447,724	36,341,236	26,529,605	13,311,975	9,817,164	2,141,065	73,479,070	250,923,439	30,397,915	281,321,354
以股份結算的交易	-	-	-	-	6,020,000	-	-	-	6,020,000	-	6,020,000
年度核准屬以前年度的股息	-	-	-	-	-	-	-	(13,654,200)	(13,654,200)	-	(13,654,200)
本年溢利	-	-	-	-	-	-	-	66,630,845	66,630,845	(7,816,330)	58,814,515
撥作法定儲備	-	-	-	6,207,538	-	-	-	(6,207,538)	-	-	-
換算香港以外附屬公司之匯兌差價	-	-	-	-	-	19,009,510	-	-	19,009,510	3,320,316	22,329,826
根據購股權發行的股票	45,600	5,279,600	-	-	(3,592,400)	-	-	-	1,732,800	-	1,732,800
少數股東的資本投入	-	-	-	-	-	-	-	-	-	10,425,532	10,425,532
根據配售發行的股份(扣除發行成本後)	400,000	61,185,135	-	-	-	-	-	-	61,585,135	-	61,585,135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	16,525,609	16,525,609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01,200	151,912,459	36,341,236	32,737,143	15,739,575	28,826,674	2,141,065	120,248,177	392,247,529	52,853,042	445,100,5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6. 股本及儲備(續)

本公司

	股本 元	股本溢價 元	資本儲備 元	累計虧損 元	總計 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3,810,000	80,168,124	6,142,000	(5,801,862)	84,318,262
年度溢利	—	—	—	7,222,569	7,222,569
年度核准以前年度的股息	—	—	—	(12,723,480)	(12,723,480)
以股份結算的交易	—	—	2,282,000	—	2,282,000
根據購股權發行的股份	45,600	5,279,600	(3,592,400)	—	1,732,800
可換股票據的權益部份	—	—	5,076,618	—	5,076,618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55,600	85,447,724	9,908,218	(11,302,773)	87,908,769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855,600	85,447,724	9,908,218	(11,302,773)	87,908,769
年度溢利	—	—	—	14,075,850	14,075,850
年度核准以前年度的股息	—	—	—	(13,654,200)	(13,654,200)
以股份結算的交易	—	—	6,020,000	—	6,020,000
根據購股權發行的股份	45,600	5,279,600	(3,592,400)	—	1,732,800
根據配售發行的股份(扣除發行成本後)	400,000	61,185,135	—	—	61,585,13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01,200	151,912,459	12,335,818	(10,881,123)	157,668,3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6. 股本及儲備(續)

(a) 股本溢價

(i)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股份數目	元	股份數目	元
法定：				
每股0.01元的普通股	10,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
已發行：				
於一月一日	385,560,000	3,855,600	381,000,000	3,810,000
根據購股權發行股份(附註(ii))	4,560,000	45,600	4,560,000	45,600
配售股份(附註(iii))	40,000,000	400,00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30,120,000	4,301,200	385,560,000	3,855,600

普通股持有人可享有本公司派發之股息及在本公司之股東會議上每股有一票投票權。所有普通股對本公司之淨餘資產均享有同等權利。

(ii)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之股份

於年內，已以代價1,732,800元(二零零六年：1,732,800元)行使購股權認購4,560,000(二零零六年：4,560,000)本公司的普通股，其中45,600元(二零零六年：45,600元)已計入股本中，而餘額1,687,200元(二零零六年：1,687,200元)已計入股本溢價中。3,592,400元(二零零六年：3,592,400元)已根據於附註2(r)(ii)所列的政策由資本儲備轉入股本溢價。

(iii) 根據配售發行之股份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讚譽集團有限公司(「讚譽集團」，為本公司之最終控制公司)以每股1.60元配售了40,000,000股本公司已發行每股0.01元之股份(「配售股份」)予獨立投資者。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4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已以認購價每股1.60元分配及發行每股0.01元之股份予讚譽集團。配售股份代表約9.30%本公司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6. 股本及儲備 (續)

(b) 儲備之性質及用途

(i) 股本溢價

股本溢價賬的用途是受開曼群島公司法所管轄。

(ii) 合併儲備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為所收購的附屬公司的股份面值與本公司發行並用以交換附屬公司的權益的股份面值的差額。

(iii) 中國法定儲備

由保留盈利轉至中國法定儲備是根據有關中國規定及規例及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公司章程細則而作出，並由有關董事會核准。

— 法定盈餘公積金

中國的附屬公司須轉撥其按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定釐定的10%純利至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儲備結餘達到註冊資本的50%。轉至此儲備必須於向股東分派股息前進行。

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作抵償往年度的虧損(如有)，及可透過按股東現有持股量向彼等發行新股份或增加彼等現時所持股份的面值而轉換為股本，惟轉換後的餘額不得少於彼等的註冊資本的25%。

— 法定公益金

中國的附屬公司必須轉撥其按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定釐定的5%純利至法定公益金。此基金僅可用作附屬公司僱員的共同福利的資本項目如興建宿舍、食堂及其他員工福利設施。除清盤外，此基金屬不可分派。轉至此基金必須在向股東分派股息前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6. 股本及儲備 (續)

(b) 儲備之性質及用途 (續)

(iv)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以下項目：

- 根據如附註2(r)(ii)所列的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的會計政策，確認發給本公司僱員而實際或估計的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
- 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的資本儲備變動；及
- 根據如附註2(n)所列的有關可換股票據的會計政策，本公司所發行的尚未可換股票據的行使權益部份的價值。

(v) 其他儲備

本集團的其他儲備代表所收購的附屬公司的可辨識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於收購日時附屬公司的可辨識資產的賬面值。

(c) 儲備的可供分派性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累積可供分派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儲備為120,248,177元(二零零六年：73,479,070元)。結算日後，董事建議普通股的末期股息為每股3.6港仙(二零零六年：每股3.5港仙)，共15,951,600元(二零零六年：13,494,600元)。在結算日，這股息並未確認在負債中。

(d) 股本管理

本集團之基本目標為管理股本以保障本集團之繼續營運之能力，以使其能持續向股東提供回報及向其他相關人士提供利益。其方法為就其產品及服務的風險程度定下適合的價格，及保證能以合理成本進行融資。

本集團會主動及定期評審及管理其股本結構，以在可行情況下之高股東回報及高借貸情況下維持平衡，維持在良好的股本地位下提供好處及保障，及就經濟情況改變下調整其股本結構。

如同行業慣例一樣，本集團根據淨負債與股本的比例監察其資本結構。淨負債是以銀行借款、可換股票據及其他借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特價物之總金額計算。股本由總資本中的所有部份組成。

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之策略如同二零零六年一樣，是維持其淨負債與股本的比例低於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6. 股本及儲備(續)

(d) 股本管理(續)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資產與股本的比例如下：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銀行借款	31	228,646,234	117,927,000	-	-
其他借款	32	20,903,298	-	-	-
可換股票據	33	68,299,757	71,254,320	68,299,757	71,254,320
		317,849,289	189,181,320	68,299,757	71,254,320
減：現金及現金特價物	29	(56,156,196)	(65,734,351)	(6,385,015)	(960,043)
淨負債		261,693,093	123,446,969	61,914,742	70,294,277
股本		445,100,571	281,321,354	157,668,354	87,908,769
淨負債與股本的比例		59%	44%	39%	80%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沒有外部的股本負擔要求。

37. 收購附屬公司

(a) 誠明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根據董事對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七日之買賣合同的批准，本集團收購了51.2%誠明之股本權益。

誠明為投資控股公司，其直接持有永皓和鵬永之所有股本權益。永皓和鵬永均為投資控股公司，其分別直接持有銳意泰克之31.5%及30%股本權益。銳意泰克主要於中國從事生產及銷售發動機管理系統及相關零部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7. 收購附屬公司(續)

(a) 誠明(續)

假設於收購日所收購的資產及負債詳情如下：

	收購前的 賬面值 元	公允 價值調整 元	於收購時 確認的價值 元
固定資產	8,173,432	–	8,173,432
購置固定資產所付訂金	309,911	–	309,911
無形資產	1,960,266	65,389,796	67,350,062
存貨	16,689,614	–	16,689,6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0,049,818	–	20,049,8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20,858	–	2,920,85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71,301,800)	–	(71,301,800)
其他借款	(18,826,531)	–	(18,826,531)
遞延稅項負債	–	(12,844,423)	(12,844,423)
少數股東權益	–	(20,342,556)	(20,342,556)
可辨識資產淨額	(40,024,432)	32,202,817	(7,821,615)
本集團應佔的可辨識資產淨額(51.2%)			(4,004,667)
收購產生的負商譽(附註20)			4,378,505
已付代價			373,838
減：所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			(2,920,858)
收購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2,547,0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7. 收購附屬公司(續)

(b) 大唐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根據董事對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的買賣協議的批准，本集團從大唐主要股東中收購了大唐額外的**66.67%**股本權益。因為這個收購事項，本集團於大唐之股本權益由**33.33%**增至**100%**。

大唐為投資控股公司，其直接持有禾興之所有股本權益。禾興為投資控股公司，其直接持有煙台萬斯特之**30%**股本權益。煙台萬斯特已是本集團持有**30%**之聯營公司，其主要於中國從事生產及銷售汽車引擎的薄壁缸套及零部件。因為這個收購事項，本集團於煙台萬斯特之股本權益由**30%**增至**50%**，而煙台萬斯特於同日成為本集團之合營公司。

於收購日假設所收購的資產及負債詳情如下：

	收購前的 賬面值 元	公允 價值調整 元	於收購時 確認的價值 元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8,320,836	343,916	18,664,752
其他應收款	1,855,693	-	1,855,693
現金及現金特價物	115,604	-	115,604
應付股東款項	(8,507,012)	-	(8,507,012)
其他應付款	(24,450)	-	(24,450)
可辨識資產淨額	11,760,671	343,916	12,104,587
減：本集團初始應佔的 可辨識資產淨額(33.3%)			(4,034,921)
收購的淨資產			8,069,666
加：應收禾興款項			5,671,341
商譽			5,623,361
已付代價			19,364,368
減：所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			(115,604)
收購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19,248,7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8. 金融工具

信用、流動性及外匯風險在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出現。

(a) 信用風險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管理層訂有信貸政策，而該等信用風險會持續監察。

本集團會對所有要求超過若干金額信貸的客戶進行信貸評估。本集團一般授出的信貸期為由發票日期起計0至90日。本集團在對業務關係及信譽作出評估後應客戶要求個別延長信貸期。結餘到期超過12個月的債務人須全數償付未償還結餘後，方會獲授任何其他信貸。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向其客戶收取抵押品。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一定程度重要集中的信用風險，其中10.0%（二零零六年：23.1%）及29.6%（二零零六年：44.7%）分別為由本集團最大的客戶及五名最大客戶所佔的總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

最大的信用風險，在不計及任何擔保的情況下，是代表在資產負債表上所有的金融資產減去減值撥備後之賬面值。本集團並不會對本集團或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作出任何保證。

其他有關本集團面對由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產生信用風險之量化披露列於附註27。

(b)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中之個別營運法團會負責其各自之現金管理，包括短期投資、現金盈餘及進行借貸以應付預期之現金需求（在借款高於特定之程度時需母公司董事局之批准）。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性需求及是否符合借款之承諾，以確保其能維持足夠之現金儲備及有足夠之由主要金融機構提供之融資額度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之流動性需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8. 金融工具(續)

(b)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為列出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及衍生性金融負債於結算日之餘下合約期限詳情。這是基於合約上的沒有貼現之現金流(包括根據約定之利率,或如是浮動利率時其於結算日,計算之利息)及本集團及本公司最早需要還款之日期計算: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總計按合約		一年內或 要求時還款	超過一年 但少於二年	超過二年 但少於五年	超過五年	總計按		一年內或要求 時還款	超過一年 但少於二年	超過二年 但少於五年	超過五年
	沒有貼現之 現金流	額面值					沒有貼現之 現金流	額面值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可換股票據	68,299,757	(96,950,000)	(5,390,000)	(5,390,000)	(86,170,000)	-	71,254,320	(102,340,000)	(5,390,000)	(5,390,000)	(91,560,000)	-
銀行借款	228,846,808	(238,428,786)	(238,428,786)	-	-	-	117,927,000	(123,386,193)	(98,964,272)	(24,421,921)	-	-
其他借款	20,903,298	(21,342,962)	(21,342,962)	-	-	-	-	-	-	-	-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48,939,515	(248,939,515)	(248,939,515)	-	-	-	152,949,496	(152,949,496)	(152,949,496)	-	-	-
	566,989,378	(605,661,263)	(514,101,263)	(5,390,000)	(86,170,000)	-	342,130,816	(378,675,689)	(257,303,768)	(29,811,921)	(91,560,000)	-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總計按合約的		一年內或要求 時還款	超過一年 但少於二年	超過二年 但少於五年	超過五年	總計按合約的		一年內或要求 時還款	超過一年 但少於二年	超過二年 但少於五年	超過五年
	沒有貼現之 現金流	額面值					沒有貼現之 現金流	額面值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可換股票據	68,299,757	(96,950,000)	(5,390,000)	(5,390,000)	(86,170,000)	-	71,254,320	(102,340,000)	(5,390,000)	(5,390,000)	(91,560,000)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3,503,339	(3,503,339)	(3,503,339)	-	-	-	20,972,508	(20,972,508)	(20,972,508)	-	-	-
	71,803,096	(100,453,339)	(8,893,339)	(5,390,000)	(86,170,000)	-	92,226,828	(123,312,508)	(26,362,508)	(5,390,000)	(91,560,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8. 金融工具(續)

(c) 外匯風險

本集團須面對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相關營運企業的原屬貨幣以外之貨幣為單位的銷售與採購。構成風險的外匯主要為歐元、美金及英鎊。本集團會在必要應付短期的不平衡時，以現貨匯率買入或賣出外匯，確保以相關營運企業的原屬貨幣以外之貨幣為單位的銷售與採購所產生的資產與負債的淨影響會維持在一個可接受的程度。

(i) 面對的外匯風險

下表為本集團及本公司於結算日所面對的由已確認的以其相關法團原屬貨幣以外之貨幣為單位之資產或負債之外匯風險詳情：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美金	歐元	英鎊	美金	歐元	英鎊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87,649	1,403,147	-	116,559	722,16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428	820,179	-	18,596	156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88,223)	(87,191)	-	(33,320)	(31,528)	(286,149)
整體淨影響	129,854	2,136,135	-	101,835	690,788	(286,149)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美金	歐元	美金	歐元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678	141,847	15,004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	-	-	-
整體淨影響	15,678	141,847	15,00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8. 金融工具(續)

(c) 外匯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出本公司之稅後盈利(及保留溢利)及在綜合資本中之其他部份因本集團在結算日面對重大的合理的外匯匯率的可能變化而產生的概約變動：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外匯匯率的 增加/(減少)	對稅後 盈利及保留 溢利的影響	外匯匯率的 增加/(減少)	對稅後 盈利及保留 溢利的影響
美金	5% (5)%	44,994 (44,994)	5% (5)%	33,651 (33,651)
歐元	5% (5)%	1,059,469 (1,059,469)	5% (5)%	294,516 (294,516)
英鎊	5% (5)%	- -	5% (5)%	(119,617) 119,617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外匯匯率的 增加/(減少)	對稅後 盈利及保留 溢利的影響	外匯匯率的 增加/(減少)	對稅後 盈利及保留 溢利的影響
美金	5% (5)%	6,091 (6,091)	5% (5)%	5,814 (5,814)
歐元	5% (5)%	80,498 (80,498)	- -	- -

(d) 公允價值

所有金融工具均按與其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不會有重大差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39. 承擔及或有事項

- (a) 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已訂約	4,918,543	7,132,349
已授權但未訂約	-	-
	4,918,543	7,132,349

- (b) 有關其在合營公司的權益(見附註22)，本集團需要承擔的資本投入為1,776,664元(二零零六年：709,679元)。合營公司需要自行承擔的資本投入為3,553,328元(二零零六年：2,027,653元)。

- (c)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一項人民幣4,200,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7,000,000元)(相等於4,468,085元(二零零六年：7,000,000元))的資本承擔，代表於中國成立一附屬公司的資本承擔。

- (d) 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額總額如下：

物業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1年內	1,641,372	409,344	221,400	208,512
1年後但5年內	5,110,234	294,965	101,475	121,632
5年後	9,948,292	949,733	-	-
	16,699,898	1,654,042	322,875	330,144
其他				
1年內	8,400	8,400	-	-
1年後但5年內	2,800	11,200	-	-
	11,200	19,600	-	-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方式租用多項物業及辦公室設備，租期介乎2至30年。該等租賃並不包含或然租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40.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關連人士名稱	關係
山西榮長	本集團擁有35%股權的合營公司
哈飛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哈飛汽車」)	哈飛錦恆的少數股東(10%)
金杯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金杯汽車」)	金杯錦恆的少數股東(14.81%)
瀋陽華晨金杯汽車有限公司(「華晨金杯」)	金杯汽車之聯營企業(49%)
李峰(「李先生」)	本公司之主席及董事

除於財務報表其他章節中公佈之關連交易，本集團進行下列關連交易。

(a) 經常性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向下列公司採購原材料：		
— 山西榮長	70,019,987	47,596,710
向下列公司銷售氣袋系統及其他汽車零部件：		
— 哈飛汽車	10,633,597	19,541,371
— 華晨金杯	60,308,881	37,513,111
— 山西榮長	173,926	536,822
向下列人士支付租金：		
— 李先生	774,672	563,794

本公司董事認為向上述關連人士採購原材料及銷售氣袋系統及支付租金是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40.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續)

(a) 經常性 (續)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包括附註11所披露支付予本公司董事的數額及附註12所披露支付予若干最高薪僱員的數額) 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短期僱員福利	4,044,582	3,912,193
離職後福利	34,268	32,706
股本補償福利	5,871,838	2,017,766
	9,950,688	5,962,665

總酬金已包括在「員工成本」中 (見附註8)。

(b)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哈飛汽車	3,141,773	7,573,421
華晨金杯	25,444,798	15,055,307
	28,586,571	22,628,728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是與貿易有關、無擔保、免息及預期於一年內償還。該等款項已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應收賬款、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中 (見附註27)。

(c)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山西榮長	29,354,286	25,149,070
李先生	-	465,540
	29,354,286	25,614,610

應付山西榮長的款項是與貿易有關、無擔保、免息及預期於一年內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40.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續)

(c)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續)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李先生的款項不是與貿易有關、無擔保、免息及預期於一年內償還。

該等款項已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中(見附註30)。

41. 結算日後事項

(a) 收購附屬公司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與本公司之董事邢戰武先生及趙清潔先生訂立之收購合同，本公司承諾以本公司10,700,000新的普通股股份收購榮長投資有限公司(「榮長投資」)的所有股本權益(「收購事項」)。收購事項已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八日完成，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市價為每股1.10元。

榮長投資為投資控股公司，其直接持有山西榮長25%股本權益。

假設於收購日所收購的資產及負債詳情如下：

	收購前的賬面值 元	公允價值調整 元	於收購時確 認的價值 元
應佔聯營公司淨資產	12,707,210	1,472,492	14,179,702
流動資產	229,330	-	229,330
可辨識資產淨額	12,936,540	1,472,492	14,409,032
本集團應佔的可辨識資產淨額(100%)			14,409,032
負商譽			2,389,032
以本公司10,700,000股普通股支付之 代價加直接有關本交易之成本			12,020,000

用作收購計賬使用之價值評估為初步的，並有待專業人士審核，因此收購格價之分配將有可能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41. 結算日後事項 (續)

- (b)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六日，已以代價866,400元行使購股權認購2,280,000本公司的普通股。於行使日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1.2元。
- (c) 結算日後，董事建議一末期股息。有關詳情已在附註14中披露。

42. 直屬及最終控制團體

各董事認為，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直屬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在英屬處女島成立的讚譽集團有限公司。該團體並無編制財務報表供公眾參考。

43. 會計估計及判斷

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採用的方法、估計及判斷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部分會計政策要求本集團就隱藏不確定的事項作出估計及判斷。除了在附註35中所載有關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的假設和風險因素的資料外，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採用的若干關鍵會計判斷描述如下：

(a)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於考慮估計餘值後，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每年檢討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其餘值(如有)。無形資產乃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攤銷期及攤銷方法均會每年檢討。倘與過往的估計的差異重大，則會對未來期間的折舊及攤銷支出作出調整。

(b) 存貨的價值

存貨以於結算日的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可變現淨值是按估計售價減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釐定。董事主要是根據最近的發票價格及現行市況來估計製成品及在製品的可變現淨值。此外，董事於每個年結日會作出產品分類存貨檢討，並評估撇減存貨的需要。

(c) 呆壞賬減值撥備

呆壞賬減值撥備按董事對賬齡分析的定期檢討及對可收回能力的評估作出評估及撥備。董事於評估各客戶的信譽及過往的收款紀錄時作出大量判斷。呆壞賬減值撥備的任何增加或減少，均會影響未來年度的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43. 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d) 於收購時所收購的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

在收購附屬公司時，所收購的資產及負債會被調整至其估計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決定假設所收購的資產及負債之價值包括管理層之判斷及假設。任何該等判斷及假設之改變將會影響假設所收購的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

(e) 商譽的減值損失

本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均會審閱內部及外部的資訊，以評定有沒有跡象顯示商譽已經減值。如任何跡象已經存在，商譽的可收回金額將會估計。事實和情況的改變將會導致要修訂減值跡象存在及重新估計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的結論，並會影響將來年度的溢利或虧損。

(f) 開發成本資本化

有關設計及測試新或改進氣囊系統的開發項目而投入的成本，在考慮了該等項目的商業及技術上的可行及只有在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將會確認為無形資產。當本集團已與汽車生產商為正開發的氣囊系統簽定銷售合同時，正常情況下可作為成本是可辨識的及氣囊系統有一可銷售或使用而產生可能的將來經濟利潤的能力的一項參考。確認一個項目的商業及技術上的可行性及氣囊系統可供銷售或使用的能力涉及管理層的判斷及估計。當過往估計發生重大改變時，任何開發本的撇減或資本化會影響將來期間的溢利或虧損。

44. 已頒佈但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構成的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但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期間尚未生效，在財務報表內亦尚未採納。

本集團現正評估預期該等修訂、新準則及新詮釋在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到目前為止，採納其餘的修訂、新準則及新詮釋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的可能性不大。

另外，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或會構成財務部表之新或修訂的披露。

五年概要

(以港元列值)

	二零零三年 元	二零零四年 元	二零零五年 元	二零零六年 元	二零零七年 元
經營業績					
營業額	189,731,187	182,285,188	195,668,737	352,541,854	666,947,593
經營溢利	41,910,581	55,664,032	35,535,979	57,392,228	79,173,962
融資成本	(4,337,876)	(3,503,497)	(2,797,426)	(7,774,742)	(17,917,455)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溢利	(159,234)	(694,922)	(269,165)	2,728,827	4,096,07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	-	951,286	1,172,169
除稅前溢利	37,413,471	51,465,613	32,469,388	53,297,599	66,524,755
所得稅	(9,945,979)	(47,684)	(446,043)	(5,516,560)	(7,710,240)
本年溢利	27,467,492	51,417,929	32,023,345	47,781,039	58,814,515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7,467,492	51,457,162	32,016,170	45,608,257	66,630,845
少數股東權益	-	(39,233)	7,175	2,172,782	(7,816,330)
本年溢利	27,467,492	51,417,929	32,023,345	47,781,039	58,814,515
每股盈利					
—基本	9.16港仙	16.88港仙	8.40港仙	11.86港仙	16.42港仙
—攤薄	不適用	16.84港仙	8.25港仙	11.27港仙	14.69港仙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59,581,591	88,446,411	118,521,598	247,063,459	421,504,829
流動資產淨值	15,421,833	134,475,390	118,849,814	133,802,999	109,934,84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5,003,424	222,921,801	237,371,412	380,866,458	531,439,669
非流動負債	(52,830,189)	(41,603,774)	(27,384,483)	(99,545,104)	(86,339,098)
資產淨值	22,173,235	181,318,027	209,986,929	281,321,354	445,100,57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	3,810,000	3,810,000	3,855,600	4,301,200
資本儲備	20,946,820	176,320,845	195,536,665	247,067,839	387,946,32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20,946,820	180,130,845	199,346,665	250,923,439	392,247,529
少數股東權益	1,226,415	1,187,182	10,640,264	30,397,915	52,853,042
股權總額	22,173,235	181,318,027	209,986,929	281,321,354	445,100,571

附註：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六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透過重組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重組後本集團被視為一持續集團，並以合併會計法為基準處理。因此，綜合財務報表是按本公司由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而非由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起被視為本集團控股公司的基準而編製。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綜合業績乃猶如緊隨重組後的本集團架構自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起已經存在而編製。本財務概要包括自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或各附屬公司註冊成立日起(以較短時期為準)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綜合業績。於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合併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董事認為，按上述基準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能更有效反映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政狀況。